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广西能源
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60%股权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桂资评报字(2023)第0083号

(共 一 册, 第 一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防伪码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0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6
五、评估基准日	16
六、评估依据	16
七、评估方法	1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3
九、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25
十、评估结论	27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9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0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1
附件:	33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

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涉及的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桂资评报字（2023）第 0083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接受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共同委托，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是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16,531.81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伍佰叁拾壹万捌仟壹

佰元整。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使用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涉及的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桂资评报字（2023）第 0083 号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接受你们两个公司的共同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丹众

注册地址：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 6 号 GIG 国际金融资本中心 T1 塔楼 19 楼（19A）号室、20 楼

注册资本：617443.65285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7-29

营业期限：2003-07-29 至 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51238482E

营业范围：对能源投资及管理；水电资源和火电资源、风电资源的开发和经营、技术咨询；天然气管道、天然气母站及子站的投资管理；清洁能源项目及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加气站、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接收站、码头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加油站、加氢站、石油化工产业项目、非常规油气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维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粉煤灰综合利用和开发；电力检修；国内贸易；国际贸易；贵金属销售；环境卫生管理；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使用：氧化铝、电解铝及铝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和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委托人二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姚若军

注册资本：146571.0722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8-12-04

营业期限：1998-12-04 至 2058-1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11427393C

经营范围：发电、供电,电力投资开发,交通建设及其基础设施开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广投海风公司”）

住 所：南宁市洪胜路 5 号丽汇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综合楼 1117-67 号房

法定代表人：姚若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03-06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5PAXPK6D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海上风力发电专用设备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工程管理服务，海洋工程建筑，电力工程施工（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机电设备租赁；海上风电设备的检测和维修；售电业务（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风力发电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公司简介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股比 60%:20%:20%共同出资设立。2022 年 10 月，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九次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增加资本金 1.5 亿元，其中：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9

亿元、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3 亿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3 亿元，评估基准日股东已实缴出资合计 2.32 亿元，尚未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级唯一的海上风电平台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维等业务，未来致力于推动广西海上风电开发及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引导打造具有广西特色的海上风电产业链，提升广西区内制造企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2、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登记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实缴出资 23,200 万元，各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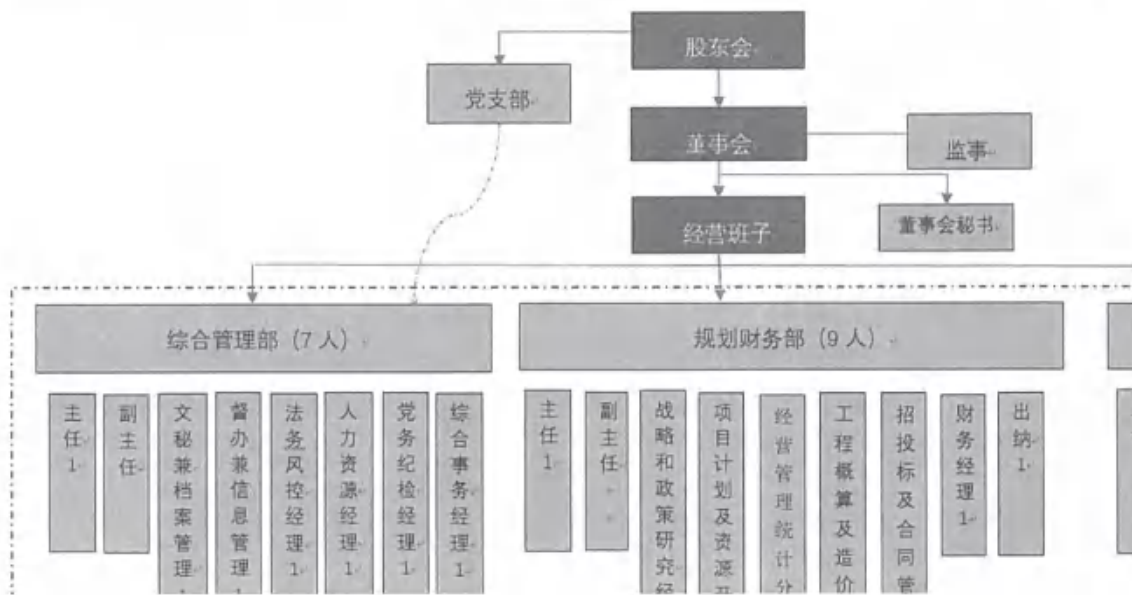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比 例%	实际金额 (万元)	实际出 资占 总实 际出 资比 例%
1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920.00	60	13,920.00	60
2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40.00	20	4,640.00	20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40.00	20	4,640.00	20
	合计	23,200	100	23,200.00	100

注：2022 年 10 月，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资本金 1.5 亿元，增加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32 亿元，股东已实际出资 2.32 亿元，但尚未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3、公司组织架构

广西广投海风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框架如下图所示：



4、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主营风力发电业务，风力发电项目在建设中，在评估基准日尚未建成投产，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5、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见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387.77	25,117.48	3,941.45	2,888.89
负债	5,323.84	5,053.55	40.79	28.23
净资产	23,063.93	20,063.93	3,900.66	2,860.6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139.34
净利润		3.27		-139.34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委托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被评估单位的 60%股权。

（五）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除此之外，不存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此需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6,583.13 万元；非流动资产 21,804.64 万元；流动负债

1,568.09 万元，非流动负债 3,755.7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主要负债为长期借款。

1、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广西广投海风公司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共 46 台（套），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视频会议系统、风机模型、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0 年至 2021 年间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上述资产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购置，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所有。

2.在建工程情况：在建工程为在海上风电项目 A 场址等项目的前期项目管理费、前期可研费用、专项评价费用、咨询费等费用，合计 6,492.52 万元，因为海上风电项目 A 场址等相关在建项目后续由子公司建设、经营，这部分在建工程支出会分配到与在建项目相关的子公司，并向子公司收取相应款项。

3.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4,261.35 万元，其中存放结算中心资金 4,259.71 万元。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申报评估的资产均为账面记录的表内资产，无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

（四）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公司）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涉及的两家被投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所：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 39 号建行大厦第 16 层 1606 室

法定代表人：梁晓斌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MAC1T6PDX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评估基准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详见下表：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根据成立时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股东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2,000.00 万元，持有 51%股权比例，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8,000.00 万元，持有 34%股权比例，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0 万元，持有 10%股权比例，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持有 3%股权比例，远景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股权比例，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股权比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首期出资 30,000.00 万元在公司工商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足额缴付，剩余出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缴。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 19,800.00 万元，其中：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77.27273%；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2%；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4.54545%；远景能源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截止评基准日，公司注册资本、实缴资本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 本（万元）	认缴注册资 本比例	实缴注册资 本（万元）	实缴占认缴 比例
------	----------------	--------------	----------------	-------------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51.00%	15,300.00	15.00%
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3.00%	900.00	15.00%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	3,000.00	15.00%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68,000.00	34.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19,800.00	9.90%

公司海上风电开发项目筹建阶段，尚未建成投入产，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等经营业务。

2、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 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A212-064室

法定代表人：林山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MAA7RQ9R8Y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监理；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海水淡化处理；环境保护监测；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

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物业管理；休闲观光活动；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章程，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首期注册资本出资 40,000 万元由各股东按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在公司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缴付至公司账户，项目注册资本金最迟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缴付到位。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占认缴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102,000.00	51.00%	0.00	0.00%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0	23.00%	0.00	0.00%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5.00%	0.00	0.00%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5.00%	0.00	0.00%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	0.00	0.00%
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2.00%	0.00	0.00%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	2.00%	0.00	0.00%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0.00	0.00%

截止评估基准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认缴的出资，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无资产及负债，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均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独立完成，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的情形。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确定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3 年 2 月 28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 3、《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第 91 号令，1991 年）；
- 4、《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12 号（2005 年 8 月 25 日）；
- 5、《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 6、《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企〔2001〕802 号）；
- 7、《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 8、《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 32 号）。
- 9、《关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流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规〔2022〕39 号）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 11、《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6 号发布，2019 年 1 月 2 日财政部令第 97 号修改）；
- 12、《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378 号，国务院令 588 号修订）；
- 1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0、《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2、《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 资产权属依据

- 1、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 2、其他参考资料。

(五) 取价依据

- 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数据;
- 2、同行业上市公司有关财务资料及股价资料;与被评估企业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会计资料;
- 3、《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 4、《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 5、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3年2月20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 6、市场调查信息资料。

(六) 其它参考依据

-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2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3NNAA1B0194号);
- 2、《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

- 3、《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2018 版);
- 4、《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 (财会[2006]3 号);
- 5、《投资估价》([美]Damodaran 著, [加]林谦译, 清华大学出版社);
- 6、《价值评估: 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 T.等著, 郝绍伦, 谢关平译, 电子工业出版社);
- 7、同花顺资讯;
- 8、《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 9、淘宝网
- 10、中关村在线网
- 11、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总说明书
- 12、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概算及财务评价专篇
- 13、《2022 年广西绿色电力市场化交易实施方案》
- 14、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规定, 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 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 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选择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转让股权,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 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提供参考意见, 同时, 被评估企业资产、负债清晰, 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海风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是一家海上风

电平台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维等业务。据向被评估单位管理人员访谈、了解，被评估单位取得的海上风电项目被评估单位本身不直接进行建设、运营，而是由现有的下属子公司或将来可能投资的子公司进行建设、营运，被评估单位相当于投资管理的平台公司，主要通过对下属子公司的投资管理获取收益。被评估单位成立至今尚未开展经营业务，现已获政府有关部门核准（或批准）的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项目也拟交由新设的下属子公司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建设、运营，综合考虑被评估企业及将下属子公司均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被评估单位作为投资管理平台公司，A 场址外的其他场址项目尚未启动，未来的未来的收益和风险难以确定，因此本次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被评估企业成立近 3 年，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处于前期发展阶段，缺少与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相同、规模相当、发展阶段相同的相关参考企业和交易案例，难以收集到适量的可比实例，且相关参考企业和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信息等资料难于取得，不适宜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同时，由于上市公司中缺少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等方面相似或相当的可比公司等原因，不适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综上，本次评估不具备采用市场法的适用条件，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综上，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以及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进行评估。

（二）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是以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资产价值的依据，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

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

对于币种为人民币的货币资金，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2) 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现状等，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企业的往来款项等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对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且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数额的，参考企业会计计算坏账准备的方法，根据账龄分析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

以应收类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对其他流动资产的评估，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以证实其他流动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2、非流动资产

(1) 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记录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本次评估，通过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根据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部分权益

评估值和股权比例确定评估值。根据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各股东认缴的出资均必须以人民币现金缴付到公司账户，并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本次评估股权比例按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计算确定。

另外，对参股的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因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股东尚未实际出资，尚未开展经营活动且无资产、负债，净资产为0，按0值评估。

（2）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固定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用具类资产，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1)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A、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由于被评估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同时，本次评估的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为销售负责安装、运输，设备购建资金占用的时间短，根据设备特点本次评估不考虑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设备的重置全价按不含增值税购置价确定，即：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① 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或淘宝网等网上信息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向经销商询价等方式确定其购置价；对于近期购进，购进时间不长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参考近期购置价确定其购置价。

B、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C、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3) 在建工程

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前期工作统一由被评估单位组织执行,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只是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一部分。发生的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费用均在在建工程科目核算,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发生的项目建设管理费、可行性研究费用、咨询费、专项评价费、税费、融资费(净利息支出及手续费)等前期待摊投资只是账面在建工程支出的其中的一部分,账面在建工程支出需根据广西海上风电项目各具体项目情况进行分配,并向具体项目的产权人结算收取相应的款项。故在建工程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3、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评估准备阶段

1、与委托人洽谈,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现场调查及收集评估资料阶段

1、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基本情况、财务制度、管理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在建项目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根据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清查核实，对往来应收应付款等非实物资产主要通过查阅企业原始会计凭证、核对会计记录和核实相关证明文件的方式，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值的真实性。

4、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5、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6、对主要设备，查阅技术资料、购买合同，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资料，收集价格资料。

7、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8、了解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在建项目未来运营模式等，收集项目审批核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

9、进行现场访谈。了解企业营运模式，企业核算体系、管理模式；企业核心技术、人员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和企业竞争优势、劣势。了解企业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的内容及其资产利用状况。

10、收集被评估单位各项经营指标、财务指标，以及未来年度的经

营计划、固定资产更新或投资计划等资料。了解海上风电项目的建设、运营模式，调查了解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现状，区域市场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了解影响企业经营的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因素。开展市场调查询价工作，收集相同行业资本市场信息等资料。

（三）评定估算阶段

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

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企业持续经营，评估时资产根据被评估资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尽责，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6、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7、假定被评估企业完全遵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医疗、环境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8、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企业的经营模式、经营范围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9、假设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的经营期内，经许可批准的经营业务或经营资质能够合法继续获得国家相关经营许可或批准；

10、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企业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得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28,387.77 万元，评估值 32,876.85 万元，评估增值 4,489.08 万元，增值率 15.81 %。

负债账面价值 5,323.84 万元，评估值 5,323.84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3,063.93 万元，评估值 27,553.01 万元，评估增值 4,489.08 万元，增值率 19.46 %。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6,583.13	6,583.13	-	-
2	非流动资产	21,804.64	26,293.72	4,489.08	20.59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	19,785.75	4,485.75	29.32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10	固定资产	12.12	15.45	3.33	27.48

11	其中：建 筑 物	-	-	-	
12	设 备	12.12	15.45	3.33	27.48
13	土 地	-	-	-	
14	在建工程	6,492.52	6,492.52	-	-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7	油气资产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19	无形资产	-	-	-	
20	开发支出	-	-	-	
21	商誉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5	资产总计	28,387.77	32,876.85	4,489.08	15.81
26	流动负债	1,568.09	1,568.09	-	-
27	非流动负债	3,755.75	3,755.75	-	-
28	负债总计	5,323.84	5,323.84	-	-
29	净 资 产（所有者权益）	23,063.93	27,553.01	4,489.08	19.46

即：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27,553.01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柒仟柒伍佰伍拾叁万零壹佰元整）。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60%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已在工商登记管理部门登记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资本金 1.5 亿元，增加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32 亿元，股东已实际出资 2.32 亿元，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比例与实缴资本比例一致，其中：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已实缴 13,920 万元，占实缴资本 60%，则：

$$\begin{aligned}
 60\% \text{股权评估值} &= 27,553.01 \times 60\% \\
 &= 16,531.81 \text{ 万元}
 \end{aligned}$$

即：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60%股权评估值为 16,531.81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伍佰叁拾壹万捌仟壹佰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事项

根据提供的资料，本评估报告未发现产权瑕疵事项。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报告未发现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未发现重大期后事项。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2、各项资产的评估值不含增值税。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5、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本次评估，被评估企业及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没有考虑控股权溢价或少数股权折价，也未考虑股权流动性的影响。

8、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102,000.00万元，持有51%股权比例，此外，根据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各股东认缴的出资均必须以人民币现金缴付到公司账户，并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15,300万元，全部实缴出资19,800万元，本次评估计算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股权比例按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 $15,300/19,800$ ）计算确定。

9、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

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使用有效。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附件：

- 1、 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2、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4、 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5、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或备案文件（复印件）；
- 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8、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9、 资产评估汇总表及明细表；
- 1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3NNAA1B0194 号）

2022年第6期

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3年3月2日

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2023年3月2日上午,公司总经理钟敏在GIG大厦19楼1903会议室组织召开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听取有关情况汇报,研究有关事项。能源集团经营班子成员、总法律顾问出席会议,监事会主席、专职监事、纪委书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现将议定事项纪要如下:

.....

五、审议关于协议转让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的议题

- 1 -

投资发展部副主任罗博华就相关情况作了汇报。

经讨论研究决定:

(一)原则同意能源集团将持有的广投海上风电公司60%股权协议转让至桂东电力。

(二)请投资发展部按程序办理。

.....

出席人员:钟敏、杨金海、曾伟、贺君

请假人员:梁晓斌、林益飞、莫雪梅

列席人员:张开跃(视频)、李强、钟洁(视频)

记录人员:韦桂钦、麦梓欣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000751238482E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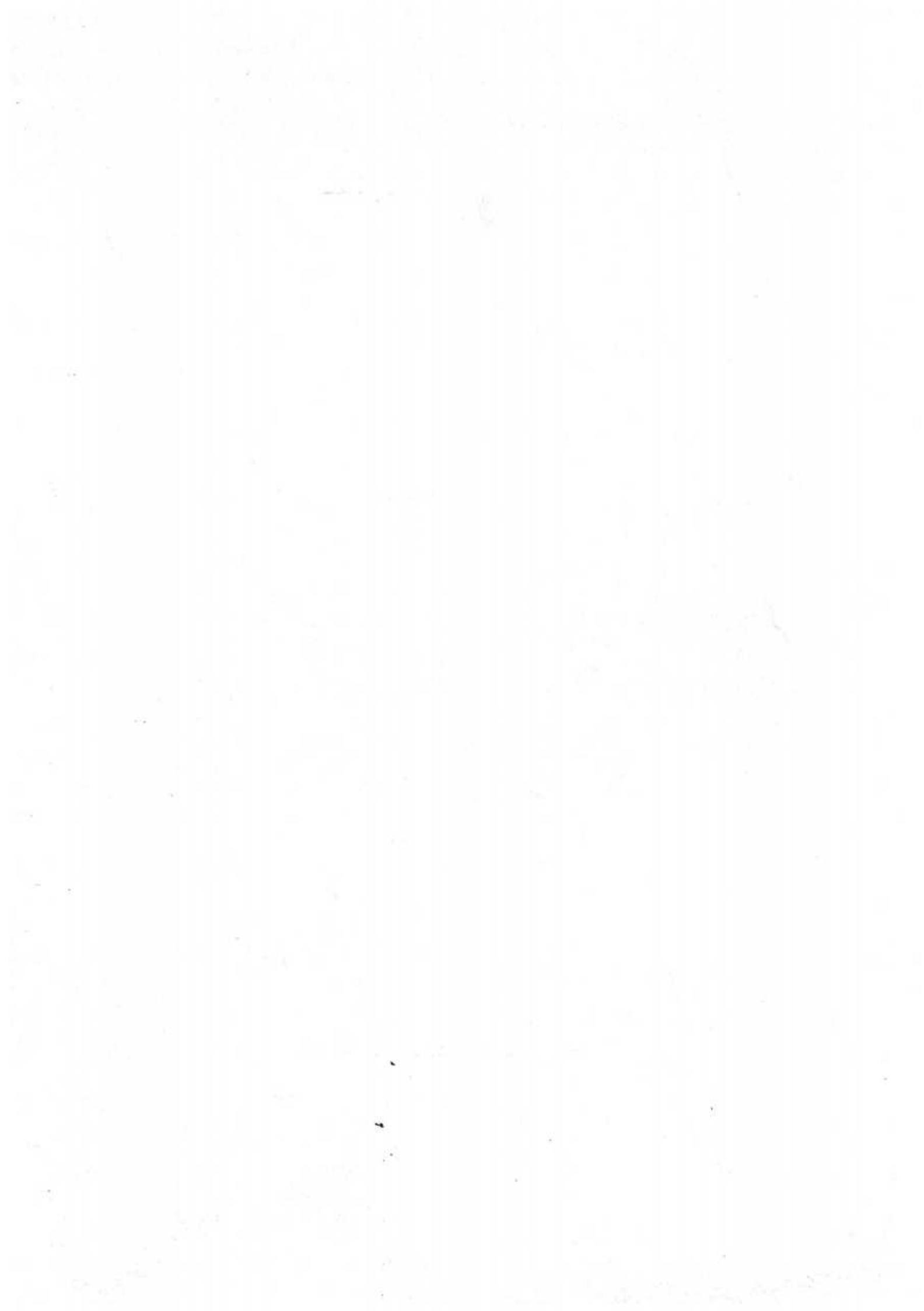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拾玖亿柒仟肆佰玖拾叁万陆仟伍佰玖拾捌圆伍角玖分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07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唐丹众	住所	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号GIG国际金融资本中心T1塔楼19楼(19A)号室、20楼

经营范围
对能源投资及管理；水电资源和火电资源、风电资源的发展和经营、技术咨询；天然气管道、天然气母站及子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开发；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开发；发电站、接收站、码头、技术服务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加油站、加气站、石油化工产业项目、非常规油气及相关产业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粉煤灰综合利用和开发；电力检修；国内贸易；国际贸易；金属销售；环境工程的生产、销售和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100711427393C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姚若军
经营范围 发电、供电，电力投资开发，交通建设及其基础设施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拾肆亿陆仟伍佰柒拾壹万零柒佰贰拾贰圆整
成立日期 1998年12月04日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122号

(用于收购广投海风6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附件补充,
20230097)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1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页为委托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



2023 年 月 日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PAXPK6D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姚若军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风力发电（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住
海上风力发电专用设备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工程管理服务，海洋工程建
筑，电力工程施工（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机电设备租赁；海上风电设
备的检测和维修；售电业务（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
门批准的为准）；风力发电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

南宁市洪胜路5号丽汇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
综合楼1117-67号房



登记机关

2020

年 月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600MAC1T6PDXG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晓斌

注册资本 贰拾亿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21日

住所 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39号建行大厦第16层1606室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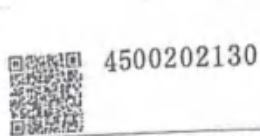
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1日







4500202130

广西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121805

4500202130

06121805

开票日期: 2020年09月25日

名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PAXPK6D 地址、电话: 南宁市洪桂路5号 0771-5532110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南宁五象支行2102116009300163684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 *电子计算机+电脑 *计算机外部设备+惠普打印机 *计算机外部设备+显示器		520C K227fdn 台 台 台 台 10	
5044.2477976 5265.4187257 5369.7345133 2477.1761062 1088.4055752		45398.23 5265.49 5309.73 2477.59 10884.96	
税率 13% 13% 13% 13% 13%		税额 5901.77 684.51 690.27 322.12 1415.04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69336.29 ￥9013.71 (小写) ￥78350.00	
名称: 广西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662130568A 地址、电话: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1号中远国际商务大厦614号房 0771-58883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星洲支行2102103109300045229		备注:	
收款人: 杨英飞 复核: 彭秋香 开票人: 莫国祥		发票专用章	



661905976840

重庆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50001900111

发票号码: 86608352

开票日期: 2020年09月09日

校验码: 55327 59114 37523 85340

名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PAXPK6D 地址、电话: 南宁市洪桂路5号 0771-5532110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南宁市五象支行2102116009300163684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照相器材+佳能相机		EOS 850D/18-55mm 套 1	
5210.61948903		5210.62 13%	
税额 677.33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5210.62 ￥677.33 (小写) ￥5888.00		(小写) ￥5888.00	
名称: 重庆南佳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108MA60BQNK95 地址、电话: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32号 18501950715 开户行及账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123910989410802		备注:	
收款人: 李强 复核: 李兴萍 开票人: 张泽		销售方: (章) 发票专用章	

通用票据粘贴单

4500203130

广西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645858

193 件

开票人: 广西广核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PAXPK6D
地址: 南宁市铁树路5号 0771-5532110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南宁五象支行2102110099300163664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4227P081	台	1	3062.30865	3062.30	13%	398.10	3460.40
	台	1	5122.7433028	5122.74	13%	665.96	5788.70
	台	1	5122.3123894	5122.31	13%	665.90	5788.21
	台	1	2864.8072555	2864.81	13%	372.43	3237.24
合计				¥17522.12		¥2277.68	¥19800.00

备注: 1. 电子计算机+台式电脑
2.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
3. 打印机+打印机
4. 打印机+打印机

开票人: 杨晓飞 复核: 彭秋香 开票人: 袁丽得

广西宏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G62130568A
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1-1号 0771-580903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南宁五象支行2102102109200045322

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因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 事宜，
我们委托贵公司对《资产评估业务合同》约定的评估对象和
范围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证、合理地进行
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有关评估资产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
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资产评估委托人（盖章）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6 月 1 日

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因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 事宜，我
们委托贵公司对《资产评估业务合同》约定的评估对象和范
围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证、合理地进行
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有关评估资产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
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不干预评估工作。

资产评估委托人（盖章）：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因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宜，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委托贵公司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 60% 股权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2、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 5、评估基准日后，出具评估报告前，重大期后事项已悉数告知评估机构；
- 6、委托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被评估单位（印章）：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因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宜，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委托贵公司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 60% 股权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2、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4、不干预评估工作；

5、评估基准日后，出具评估报告前，重大期后事项已悉数告知评估机构；

6、委托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被评估单位（印章）：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您们的共同委托，我们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事宜，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 60% 股权进行评估，以 2023 年 2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适当的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2023 年 7 月 11 日



备案公告

桂资评备 021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制。

二、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为吴春林。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3595139326E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类型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法定代表人 吴春林

注册资本 叁佰零肆万壹仟圆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评估咨询、土地评估(以上项目涉及许可的,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59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2201-2206号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27日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黄雁飞

性别：男

登记编号：45000057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
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1998-04-06

年检信息：通过（2023-04-10）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3-06-30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李进莲

性别：女

登记编号：45090003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
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9-05-04

年检信息：通过（2023-04-10）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李进莲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3-04-20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B	评估价值 C	增减值 D=C-B	增值率% E=D/B×100%
1 流动资产	6,583.13	6,583.13	-	-
2 非流动资产	21,804.64	26,293.72	4,489.08	20.59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	19,785.75	4,485.75	29.32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2.12	15.45	3.33	27.48
11 其中：建筑物	-	-	-	-
12 设备	12.12	15.45	3.33	27.48
13 土地	-	-	-	-
14 在建工程	6,492.52	6,492.52	-	-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7 油气资产	-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
19 无形资产	-	-	-	-
20 开发支出	-	-	-	-
21 商誉	-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5 资产总计	28,387.77	32,876.85	4,489.08	15.81
26 流动负债	1,568.09	1,568.09	-	-
27 非流动负债	3,755.75	3,755.75	-	-
28 负债总计	5,323.84	5,323.84	-	-
2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3,063.93	27,553.01	4,489.08	19.46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65,831,339.79	65,831,339.79	-	-
2	货币资金	20,096,344.91	20,096,344.91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	应收票据	-	-	-	-
6	应收账款	-	-	-	-
7	预付账款	-	-	-	-
8	其他应收款	42,613,495.71	42,613,495.71	-	-
9	存货	-	-	-	-
10	合同资产	-	-	-	-
11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3	其他流动资产	3,121,499.17	3,121,499.17	-	-
1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046,400.47	262,937,222.25	44,890,821.78	20.59
15	债权投资	-	-	-	-
16	其他债权投资	-	-	-	-
17	长期应收款	-	-	-	-
18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00.00	197,857,500.00	44,857,500.00	29.32
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2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22	固定资产	121,165.22	154,487.00	33,321.78	27.50
23	在建工程	64,925,235.25	64,925,235.25	-	-
24	固定资产清理	-	-	-	-
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26	油气资产	-	-	-	-
27	使用权资产	-	-	-	-
28	无形资产	-	-	-	-
29	开发支出	-	-	-	-
30	商誉	-	-	-	-
31	长期待摊费用	-	-	-	-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34	三、资产总计	283,877,740.26	328,768,562.04	44,890,821.78	15.81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5	四、流动负债合计	15,680,948.10	15,680,948.10	-	-
36	短期借款	-	-	-	-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9	应付票据	-	-	-	-
40	应付账款	2,761,825.46	2,761,825.46	-	-
41	预收款项	-	-	-	-
42	合同负债	-	-	-	-
43	应付职工薪酬	3,137.54	3,137.54	-	-
44	应交税费	20,477.00	20,477.00	-	-
45	其他应付款	191,341.44	191,341.44	-	-
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04,166.66	12,704,166.66	-	-
48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9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57,495.32	37,557,495.32	-	-
50	长期借款	37,500,000.00	37,500,000.00	-	-
51	应付债券	-	-	-	-
52	租赁负债	-	-	-	-
53	长期应付款	-	-	-	-
54	预计负债	-	-	-	-
55	递延收益	-	-	-	-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495.32	57,495.32	-	-
58	六、负债总计	53,238,443.42	53,238,443.42	-	-
59					
6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30,639,296.84	275,530,118.62	44,890,821.78	19.46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3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现金 存款 他币）	20,096,344.91	20,096,344.91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4	应收票据	-	-	-	-
3-5	应收账款	-	-	-	-
3-6	预付账款	-	-	-	-
3-7	其他应收款	42,613,495.71	42,613,495.71	-	-
3-8	存货	-	-	-	-
3-9	合同资产	-	-	-	-
3-10	持有待售资产	-	-	-	-
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3-12	其他流动资产	3,121,499.17	3,121,499.17	-	-
3	流动资产合计	65,831,339.79	65,831,339.79	-	-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庞雪琼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表4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4-1	债权投资	-	-	-	
4-2	其他债权投资	-	-	-	
4-3	长期应收款	-	-	-	
4-4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00.00	197,857,500.00	44,857,500.00	29.32
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4-8	固定资产	121,165.22	154,487.00	33,321.78	27.50
4-9	在建工程	64,925,235.25	64,925,235.25	-	-
4-10	固定资产清理	-	-	-	
4-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4-12	油气资产	-	-	-	
4-13	使用权资产	-	-	-	
4-14	无形资产	-	-	-	
4-15	开发支出	-	-	-	
4-16	商誉	-	-	-	
4-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4	合计	218,046,400.47	262,937,222.25	44,890,821.78	20.59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庞雪琼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8
共1页第1页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	-		
4-8-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	-		
4-8-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	-		
4-8-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	-		
	设备类合计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20,825.43	33,321.78	-8.19	27.50
4-8-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	-	-	-	-	-		
4-8-5	固定资产-车辆	-	-	-	-	-	-		
4-8-6	固定资产-办公设备及家具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20,825.43	33,321.78	-8.19	27.50
4-8-7	土地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20,825.43	33,321.78	-8.19	27.5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20,825.43	33,321.78	-8.19	27.50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黄雁飞 李进莲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庞雪琼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固定资产—办公设备及家具评估明细表

表4-8-6
共2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设备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 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美能达彩色复印机	C266		台	1	2020-8-27	2020-8-27	14,159.29	7,433.79	13,363.00	58	7,751.00	4.27
2		惠普黑白激光一体机	M227		台	1	2020-8-27	2020-8-27	2,477.88	516.20	2,256.00	58	1,308.00	153.39
3		明基投影机	AN7900		台	1	2020-8-27	2020-8-27	5,309.73	1,106.18	4,335.00	58	2,514.00	127.27
4		惠普黑白激光一体机	M227		台	1	2020-9-3	2020-9-3	2,477.88	581.58	2,256.00	60	1,354.00	132.81
5		视频会议系统-会议终端	华为TE20-5X		台	1	2020-11-9	2020-11-9	26,750.44	15,314.76	25,664.00	63	16,168.00	5.57
6		视频会议系统-65寸电视	海信H65E3A		台	1	2020-11-9	2020-11-9	3,663.72	2,097.45	3,273.00	72	2,357.00	12.37
7		视频会议系统-移动推车	定制		台	1	2020-11-9	2020-11-9	3,419.47	1,957.69	3,451.00	63	2,174.00	11.05
8		视频会议系统-全向麦克风	华为VPM220		台	1	2020-11-9	2020-11-9	2,035.40	1,165.19	2,035.00	63	1,282.00	10.02
9		惠普黑白激光一体机	M227		台	1	2020-12-9	2020-12-9	2,654.87	833.31	2,256.00	57	1,286.00	54.32
10		美能达黑白复印机	205i		台	1	2020-12-9	2020-12-9	5,752.21	3,384.29	5,839.00	64	3,737.00	10.42
11		风机模型	1650×1500		台	1	2021-9-27	2021-9-27	56,930.69	41,606.94	57,522.00	82	47,168.00	13.37
12		惠普黑白激光一体机	惠普M128fn		台	1	2021-12-6	2021-12-6	2,035.40	1,283.46	1,946.00	77	1,498.00	16.72
13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4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5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6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7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8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19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20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5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21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E14		台	1	2020-9-3	2020-9-3	5,044.23	1,184.01	4,158.00	52	2,162.00	82.60
22		联想笔记本电脑	ThinkpadX390		台	1	2020-9-3	2020-9-3	5,265.49	1,235.94	4,248.00	52	2,209.00	78.73
23		联想一体机电脑	AiO520c		台	1	2020-9-21	2020-9-21	5,309.73	1,246.29	4,425.00	52	2,301.00	84.63
24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25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26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27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28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29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30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31		三星显示器	三星S27E390H		台	1	2020-9-3	2020-9-3	1,088.50	255.52	836.00	52	435.00	70.24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表5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5-1	短期借款	-	-	-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5-3	衍生金融负债	-	-	-	
5-4	应付票据	-	-	-	
5-5	应付账款	2,761,825.46	2,761,825.46	-	-
5-6	预收款项	-	-	-	
5-7	合同负债	-	-	-	
5-8	应付职工薪酬	3,137.54	3,137.54	-	-
5-9	应交税费	20,477.00	20,477.00	-	-
5-10	其他应付款	191,341.44	191,341.44	-	-
5-11	持有待售负债	-	-	-	
5-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04,166.66	12,704,166.66	-	-
5-13	其他流动负债	-	-	-	
9	流动负债合计	15,680,948.10	15,680,948.10	-	-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庞雪琼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财务报表
专项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3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专项审计报告

XYZH/2023NNAA1B0194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对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上风电公司”)以2023年2月28日为基准日的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包括2023年2月28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1-2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海上风电公司2023年2月28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1-2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上风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上风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上风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上风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2PPESBGP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上风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上风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2月28日

编制单位：广西陆川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0,096,344.91	32,432,771.35
△结算备付金	3	0.00	0.00
△拆出资金	4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7	0.00	0.00
应收票据	8	0.00	0.00
应收账款	9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	0.00	0.00
预付款项	11	0.00	0.00
△应收保费	12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13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5	42,613,495.71	44,504,556.52
其中：应收股利	16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0.00	0.00
存货	18	0.00	0.00
其中：原材料	19	0.00	0.0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0.00	0.00
合同资产	21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2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	3,121,499.17	2,418,363.24
流动资产合计	25	65,831,339.79	79,355,691.11
非流动资产：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0.00	0.00
债权投资	28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3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3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3	153,000,000.00	12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36	0.00	0.00
固定资产	37	121,165.22	134,201.3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8	254,351.43	254,351.43
累计折旧	39	133,186.21	120,150.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0.00	0.00
在建工程	41	64,925,235.25	49,284,926.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0.00	0.00
油气资产	43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44	0.00	0.00
无形资产	45	0.00	0.00
开发支出	46	0.00	0.00
商誉	47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8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1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218,046,400.47	171,819,127.63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总计	74	283,877,740.26	251,174,818.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雪花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2月28日

编制单位: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75		
短期借款	76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0.00	0.00
△拆入资金	78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81	0.00	0.00
应付票据	82	0.00	0.00
应付账款	83	2,761,825.46	117,809.00
预收款项	84	0.00	0.00
合同负债	85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	3,137.54	15,886.71
其中: 应付工资	91	0.00	0.00
应付福利费	92	0.00	0.0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0.00	0.00
应交税费	94	20,477.00	60,397.93
其中: 应交税金	95	20,477.00	60,397.93
其他应付款	96	191,341.44	231,858.61
其中: 应付股利	97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99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1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2,704,166.66	12,532,083.33
其他流动负债	102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3	15,680,948.10	12,978,026.58
非流动负债: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0.00	0.00
长期借款	106	37,500,000.00	37,500,000.00
应付债券	107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108	0.00	0.00
永续债	109	0.00	0.00
租赁负债	11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111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57,495.32	57,495.32
预计负债	113	0.00	0.00
递延收益	114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0.00	0.00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11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7,557,495.32	37,557,495.32
负 债 合 计	119	53,238,443.42	50,535,52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232,000,000.00	202,000,000.00
国家资本	122	0.00	0.00
国有法人资本	123	232,000,000.00	202,000,000.00
集体资本	124	0.00	0.00
民营资本	125	0.00	0.00
外商资本	126	0.00	0.00
减: 已归还投资	127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232,000,000.00	20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130	0.00	0.00
永续债	131	0.00	0.00
资本公积	132	0.00	0.00
减: 库存股	133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34	0.00	0.00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0.00	0.00
专项储备	136	0.00	0.00
盈余公积	137	0.00	0.00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8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139	0.00	0.00
储备基金	14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142	0.00	0.00
△一般风险准备	143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44	-1,360,703.16	-1,360,70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230,639,296.84	200,639,296.84
*少数股东权益	146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230,639,296.84	200,639,29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283,877,740.26	251,174,818.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雪花





利润表
2023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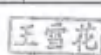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23年1-2月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0.00	0.00
其中：营业收入	2	0.00	0.00
△利息收入	3	0.00	0.00
△已赚保费	4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6	0.00	0.00
其中：营业成本	7	0.00	0.00
△利息支出	8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0.00	0.00
△退保金	10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11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13	0.00	0.00
△分保费用	14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5	0.00	0.00
销售费用	16	0.00	0.00
管理费用	17	0.00	0.00
研发费用	18	0.00	0.00
财务费用	19	0.00	0.00
其中：利息费用	20	0.00	0.00
利息收入	21	0.00	0.0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0.00	0.00
其他	23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24	0.00	32,672.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0.00	32,672.69
加：营业外收入	35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36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37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0.00	32,672.69
减：所得税费用	39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0.00	32,672.6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0.00	32,672.69
*少数股东损益	43	0.00	0.0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0.00	32,672.69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0.00	0.00
5.其他	54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0.00	0.00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0.00	0.0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0.00	0.0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0.00	0.00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	0.00	0.00
9.其他	64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0.00	32,67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0.00	32,672.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69		
（一）基本每股收益	70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71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2月

编制单位：上海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2023年1-2月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0.00	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6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964,514.13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964,514.13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0.00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54,583.00	29,553,62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54,583.00	29,553,62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909,931.13	-29,553,62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3,646,357.57	26,868,73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0,600,000.00	122,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44,246,357.57	149,268,73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44,246,357.57	-149,268,73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30,000,000.00	16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30,000,000.00	21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0.00	510,41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0.00	510,41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30,000,000.00	211,089,58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2,336,426.44	32,267,224.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32,432,771.35	165,54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0,096,344.91	32,432,771.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若
4501050031311

三雪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广元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	-	-	-	-	-	-	-	-	-	202,000,000.00	11	202,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	-	-	-	-	-	-	-	-	-	202,000,000.00	11	202,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	-	-	-	-	-	30,000,000.00	12	30,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	-	-	30,000,000.00	13	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	-	-	-	-	-	-	-	-	-	30,000,000.00	14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2,000,000.00	-	-	-	-	-	-	-	-	-	-	232,000,000.00	15	232,000,000.00

会计期间：2023年度

主管会计（负责人）

王雪花

王雪花
45010500313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400,000.00	-	-	-	-	-	-	-	-	-	-	-	39,006,62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40,400,000.00	-	-	-	-	-	-	-	-	-	-	-	39,006,624.15
三、本年年末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600,000.00	-	-	-	-	-	-	-	-	-	-	-	161,6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32,672.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600,000.00	-	-	-	-	-	-	-	-	-	-	-	161,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1,600,000.00	-	-	-	-	-	-	-	-	-	-	-	16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3. 企业计提基金	-	-	-	-	-	-	-	-	-	-	-	-	-
4.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7.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8.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	-	-	-	-	-	-	-	-	-	-	200,639,296.84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花

财务负责人：王金花

法定代表人：王金花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和 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60%、20%和 20%；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各股东累计缴纳出资 23,200.00 万元，其中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缴纳出资 13,920.00 万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实际缴纳出资 4,640.00 万元、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缴纳出资 4,640.00 万元。

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PAXPK6D，法定代表人姚若军，注册地址位于南宁市洪胜路 5 号丽汇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综合楼 1117-67 号房。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定位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风力发电（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海上风力发电专用设备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工程管理服务，海洋工程建筑，电力工程施工（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机电设备租赁；海上风电设备的检测和维修；售电业务（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风力发电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批准报出日为 2023 年 7 月 10 日。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从 2020 年 3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期会计期间为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分类该类的金融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

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两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下列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

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款项。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管理层选择：或：只包括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不包含包括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②应收融资租赁款（管理层选择）；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采用简化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即按照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以外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范围内其他项目，按照减值三阶段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违约，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但是，该转回后的准备金额不应当小于 0。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即其他债权资产，形成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形成的损失准备在预计负债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信用风险显著上升或已发生损失的金融资产或金融重大的客户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对未进行单项评估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进行组合计提。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金融投资	金融投资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账款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合同资产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其他应收款（不含预收账款）	低风险类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员工借支款、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款项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借款-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外	款项性质为企业间借款，按照借款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非政府债权-普通其他应收款	非政府债务人，且款项性质为普通往来款；诉讼费；押金及保证金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为融资租赁项目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内 其他长期应收款-关联方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外	款项性质为非融资租赁项目，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委托贷款-集团内 委托贷款-关联方 委托贷款-集团外	融资方为集团内客户 融资方为关联方客户 融资方为集团外客户
发放贷款及垫款	对公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对公客户，亦可根据所属行业进行细分
	个人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个人客户
应收代偿款	应收代偿款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集团内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集团内	按照科目划分，按客户分为集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应收账款-集团内 应收账款-关联方 应收账款-集团外	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表外担保	表外担保-集团内 表外担保-关联方 表外担保-集团外	按客户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金融投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政府债权、其他应收款-借款、长期应收款-非融资租赁、其他资产-委托贷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表外担保		按照评级映射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普通其他应收款、应收代偿款		按照滚动率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租赁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小贷公司）		按照 Wilsion 统计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分组为集团内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其他资产-委托贷款、表外担保等，其他应收款-低风险类，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的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六）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8-30	0.00-5.00	3.17-12.50
2	电子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3	其他设备	5-10	0.00-5.00	9.50-2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九）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一）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资金由本公司和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纳部分按上期工资总额的 8% 提取，从本公司的成本中列支，个人缴费部分按职工本人当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 2% 缴纳，由本公司在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

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

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无。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2 月 28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 1-2 月，“上期”系指 2022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0,096,344.91	32,432,771.35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42,613,495.71	44,504,556.5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2,613,495.71	100.00	0.00	0.00	42,613,495.71
其中：正常风险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低风险组合	42,613,495.71	100.00	0.00	0.00	42,613,495.71
合计	42,613,495.71	100.00	0.00	0.00	42,613,495.7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4,504,556.52	100.00	0.00	0.00	44,504,556.52
其中：正常风险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低风险组合	44,504,556.52	100.00	0.00	0.00	44,504,556.52
合计	44,504,556.52	100.00	0.00	0.00	44,504,556.52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613,495.71	44,504,556.52
小计	42,613,495.71	44,504,556.52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合计	42,613,495.71	44,504,556.52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0.00	44,504,556.52	0.00	44,504,556.52
期初余额在本期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一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新增	0.00	74,597,545.67	0.00	74,597,545.67
本期转回	0.00	76,488,606.48	0.00	76,488,606.48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0.00	42,613,495.71	0.00	42,613,495.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关联方往来	42,597,115.25	1 年以内(含 1 年)	99.96	0.00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餐饮分公司	用餐补助	12,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0.03	0.00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80.46	1 年以内(含 1 年)	0.01	0.00
广西安协科学技术服务中心	职工教育经费	7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合计	—	42,613,495.71	—	100.00	0.00

(三)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留抵税额	3,121,499.17	2,418,363.24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22,400,000.00	30,600,000.00	0.00	153,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153,000,000.00	122,400,000.00	30,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22,400,000.00	30,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1,165.22	134,201.3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254,351.43	0.00	0.00	254,351.43
其中：电子设备	126,684.45	0.00	0.00	126,684.45
办公设备	127,666.98	0.00	0.00	127,666.98
累计折旧合计	120,150.11	13,036.10	0.00	133,186.21
其中：电子设备	74,488.30	8,311.77	0.00	82,800.07
办公设备	45,661.81	4,724.33	0.00	50,386.14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34,201.32	—	—	121,165.22
其中：电子设备	52,196.15	—	—	43,884.38
办公设备	82,005.17	—	—	77,280.84
固定资产减值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4,201.32	—	—	121,165.22
其中：电子设备	52,196.15	—	—	43,884.38
办公设备	82,005.17	—	—	77,280.84

(六)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4,925,235.25	49,284,926.31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西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64,925,235.25	0.00	64,925,235.25	49,284,926.31	0.00	49,284,926.31

2.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西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9,761,730,000.00	49,284,926.31	15,640,308.94	0.00	0.00	64,925,235.25	0.67	0.00	664,933.03	172,083.33	—	银行借款、自有资金

(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44,025.46	0.00
1-2 年	0.00	0.00
2-3 年	117,800.00	117,800.00
合计	2,761,825.46	117,8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北京莱维塞尔科技有限公司	117,800.00	项目正在进行

(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886.71	1,061,156.69	1,073,905.86	3,137.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58,627.18	58,627.18	0.00
合计	15,886.71	1,119,783.87	1,132,533.04	3,137.5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924,068.77	924,068.77	0.00
职工福利费	0.00	39,600.00	39,600.00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29,328.54	29,328.54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0.00	27,729.54	27,729.5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599.00	1,599.0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49,678.00	49,678.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86.71	18,481.38	31,230.55	3,137.54
合计	15,886.71	1,061,156.69	1,073,905.86	3,137.5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56,850.56	56,850.56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1,776.62	1,776.62	0.00
合计	0.00	58,627.18	58,627.18	0.00

(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41,178.53	38,287.31	78,611.45	854.39
印花税	39,219.40	0.00	19,596.79	19,622.61
合计	80,397.93	38,287.31	98,208.24	20,477.00

(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91,341.44	231,858.61

其他应付款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4,009.07	0.00
个人往来款	168,037.14	213,333.00
代收代付	1,913.62	1,144.00
其他	17,381.61	17,381.61
合计	191,341.44	231,858.61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04,166.66	12,532,083.33

(十二)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50,204,166.66	50,032,083.33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04,166.66	12,532,083.33	—
其中：信用借款	12,704,166.66	12,532,083.33	—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37,500,000.00	37,500,000.00	—

(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57,495.32	0.00	0.00	57,495.32

(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9,200,000.00	68.91	0.00	0.00	139,200,000.00	6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00,000.00	8.12	30,000,000.00	0.00	46,400,000.00	20.00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400,000.00	22.97	0.00	0.00	46,400,000.00	20.00
合计	202,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0.00	232,000,000.00	100.00

(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数	-1,360,703.16	-1,393,375.85
本期期初余额	-1,360,703.16	-1,393,375.85
本期增加数	0.00	32,672.6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0.00	32,672.69
本期期末余额	-1,360,703.16	-1,360,703.16

(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	0.00	22,226.9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00	1,955.22
其他	0.00	8,490.57
合计	0.00	32,672.69

(十七) 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0.00	0.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1,060.81	-29,626,90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70.32	73,275.54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9,931.13	-29,553,62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96,344.91	32,432,771.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432,771.35	165,546.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36,426.44	32,267,224.8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	20,096,344.91	32,432,771.35
其中：库存现金	0.00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96,344.91	32,432,771.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96,344.91	32,432,771.35

八、或有事项

无。

九、 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说明

(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22,400,000.00	30,600,000.00	0.00	153,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一、子公司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2,400,000.00	30,600,000.00	0.00	0.00	153,000,000.00	0.00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	水电资源和火电资源的投资、开发和经营	607,928.502	60.00	60.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	投资管理	2,300,000.00	—	—

(二)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00	44,500,876.06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42,597,115.25	0.00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680.46	3,680.46
合计	42,600,795.71	44,504,556.52

2.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广西广投能源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385.62	0.00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餐饮分公司	0.00	1,144.00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3 年 2 月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筱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报告书附件
再次复印无效

关



2022年 03月 04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按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附件
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姓 名 毛喜明
Full name 毛喜明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5-29
Date of birth 1981-05-29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南宁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323198105293614
Identity card No. 362323198105293614

报告书附件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01001407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师协会

发证日期: 始发 2007 年 0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换发 2019 05 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报告书附件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21 12 6

21:05

4G

X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毛喜明

会员编号 450100140721

执业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

2022年09月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14年

年检日期 2022-04-18





报告书附件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卢强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2-02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52226198602020000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850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04 14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涉及的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
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说明

中联桂资评报字（2023）第 0083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2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4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14
一、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4
二、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15
三、	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22
(一)	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22
四、	在建工程	27
五、	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27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30
一、	评估结论	30

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备案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第三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分别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负责人和被评估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本说明最后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评估对象是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6,583.13 万元；非流动资产 21,804.64 万元；流动负债 1,568.09 万元，非流动负债 3,755.7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审计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主要负债为长期借款。

1、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广西广投海风公司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共 46 台（套），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视

视频会议系统、风机模型、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0 年至 2021 年间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上述资产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购置，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所有。

2.在建工程情况：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前期工作统一由被评估单位组织执行，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只是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一部分。发生的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费用均在在建工程科目核算，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发生的项目建设管理费、可行性研究费用、咨询费、专项评价费、税费、融资费（净利息支出及手续费）等前期待摊投资只是账面在建工程支出的其中的一部分，账面在建工程支出需根据广西海上风电项目各具体项目情况进行分配，并向具体项目的产权人结算收取相应的款项。

3.其他应收款：其他已收款账面价值 4,261.35 万元，其中存放结算中心资金 4,259.71 万元。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申报评估的资产均为账面记录的表内资产，无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

（四）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公司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涉及的两家被投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 所：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 39 号建行大厦第 16 层 1606 室

法定代表人：梁晓斌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MAC1T6PDX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目

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评估基准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详见下表：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根据成立时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股东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2,000.00 万元，持有 51% 股权比例，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8,000.00 万元，持有 34% 股权比例，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0 万元，持有 10% 股权比例，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持有 3% 股权比例，远景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 股权比例，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 股权比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首期出资 30,000.00 万元在公司工商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足额缴付，剩余出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缴。各股东根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 19,800.00 万元，其中：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77.27273%；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2%；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4.54545%；远景能源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截止评基准日，公司注册资本、实缴资本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占认缴比例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51.00%	15,300.00	15.00%
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3.00%	900.00	15.00%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	3,000.00	15.00%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68,000.00	34.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19,800.00	9.90%

公司海上风电开发项目筹建阶段，尚未建成投入产，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等经营业务。

2、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 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1 号公共服务中心 A212-064 室

法定代表人：林山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MAA7RQ9R8Y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监理；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海水淡化处理；环境保护监测；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物业管理；休闲观光活动；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章程，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首期注册资本出资 40,000 万元由各股东按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在公司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缴付至公司账户，项目注册资本金最迟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缴付到位。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 资本（万元）	认缴注册 资本比例	实缴注册 资本（万元）	实缴占认 缴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102,000.00	51.00%	0.00	0.00%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0	23.00%	0.00	0.00%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5.00%	0.00	0.00%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5.00%	0.00	0.00%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	0.00	0.00%
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2.00%	0.00	0.00%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	2.00%	0.00	0.00%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0.00	0.00%

截止评估基准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认缴的出资，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无资产及负债，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均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独立完成，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的情形。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采用适当的方式进行现场的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

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填报，同时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勘查方法。

对于非实物资产的清查，主要通过查阅企业原始会计凭证和核实相关证明文件的方式，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值的真实性；对于实物资产的清查，主要为现场实物盘点和调查，对资产状况进行察看、拍照、记录；对于业务和经营的调查，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进行。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

账、表、实相符。

5、核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高度关注是否存在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与资产委托方和相关当事不符以及缺乏产权权属资料的情况，对存在不符情况的，则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方和相关当事人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承诺函。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涉及的被投资公司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已登记成立，但被评估单位尚未向被投资单位缴纳出资，因尚无实际出资，被评估单位账面尚未有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记录。因被投资单位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无资产及负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按 0 值确定。

（三）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除上述（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所述事项外，清查情况表明：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

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二）评估程序

-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
- 3、收集整理与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三）评估方法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为 20,096,344.91 元，全部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20,096,344.91 元，均为人民币存款。通过核对银行对账单、账面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未达账等核实。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银行存款评估值 20,096,344.91 元。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2,613,495.71 元, 坏账准备 0 元, 账面价值 42,613,495.71 元, 主要为应收的存放结算中心资金、物业管理服务保证金、员工食堂饭卡充值款等。

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 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 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确定评估风险损失进行评估。

经评估人员分析并和企业财务人员对其他应收款可收回程度进行沟通, 判断其他应收款可收回, 不存在损失。

按照以上方法确定评估风险损失金额为 0 元。

其他应收款以核实后账面余额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42,613,495.71 元。

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3,121,499.17 元, 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和预缴的增值税。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 检查相应的会计记录,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3,121,499.17 元。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 长期股权投资有两项, 涉及的被投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所：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 39 号建行大厦第 16 层 1606 室

法定代表人：梁晓斌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MAC1T6PDX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评估基准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详见下表：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根据成立时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股东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2,000.00 万元，持有 51% 股权比例，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8,000.00 万元，持有 34% 股权比例，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0 万元，持有 10% 股权比例，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持有 3% 股权比例，远景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 股权比例，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 股权比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首期出资 30,000.00 万元在公司工商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足额缴付，剩余出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缴。各股东根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 19,800.00 万元。

公司海上风电开发项目筹建阶段，尚未建成投入产，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等经营业务。

2、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1 号公共服务中心 A212-064 室

法定代表人：林山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MAA7RQ9R8Y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监理；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海水淡化处理；环境保护监测；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物业管理；休闲观光活动；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章程，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

元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首期注册资本出资 40,000 万元由各股东按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在公司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缴付至公司账户，项目注册资本金最迟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缴付到位。

截止评估基准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认缴的出资，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无资产及负债，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二）评估过程及评估方法

首先，将长期投资评估清查明细表与长期投资明细账、总账及有关会计记录相核对，搜集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及以前年度会计报表；搜集和核对验资报告、投资协议、股权变更协议、公司章程等法律性文件；核对有关账簿、凭证，核实投资日期和投资比例；了解被投资单位生产经营状况、企业发展规划、项目建设等情况。在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进行评估。根据各项长期投资的具体情况，分别采取适当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各长期投资的评估方法如下：

（1）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期股权比例为 51%。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是主要为了建设、经营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成立的公司，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项目已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核准批复，取得了广西区自然资源厅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完成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价，广西区海洋局办公室组织有

关单位和专家对海域使用论证报告进行评审，防城港海洋局拟出让海域使用权的情况已在网上进行公示，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供电局签订了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并网意向协议并取得了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对 A 场址工程接入系统专题研究报告的批复。A 场址工程项目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期工作已在开展，按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完成首批 10 万千瓦并网，2024 年 9 月全容量 70 万千瓦并网。

由于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A 场址项目有明确的建设经营计划，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其进行评估，将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乘以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占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2,000.00 万元，持有 51% 股权比例，此外，根据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各股东认缴的出资均必须以人民币现金缴付到公司账户，并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 15,300 万元，全部实缴出资 19,800 万元，本次评估计算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股权比例按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15,300/19,800）计算确定。

长期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持股比例

经评估，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51%的股权评估值为 19,785.75 万元。

(2) 对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认缴的出资，且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无资产及负债，净资产为 0，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按 0 值确定。

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三) 评估结果

按照上述方法，长期投资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长期投资评估结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1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12-23	51	53,000,000.00	97,857,500.00	29.32
2	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 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3,000,000.00	97,857,500.00	29.32
净 额				53,000,000.00	97,857,500.00	29.32

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各被投资单位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和相关长期投资《资产评估说明》。

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也未考虑股权流动性的影响。

三、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企业的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类固定资产。

（一）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评估范围

本次委估的固定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用具类资产，共 46 项，账面原值 254,351.43 元，账面净值 121,165.22 元。

2、设备概况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视频会议系统、风机模型、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0 年至 2021 年间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3、评估过程

（1）清查核实

1) 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指导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并以此作为评估的基础。

2) 核对财务明细账、固定资产台账，向企业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及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在企业人员协助下，对设备类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并对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

3)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清查评估明细表,要求做到“表”、“实”相符。

4) 关注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的产权问题,如:抽查重大设备的购置合同、查阅固定资产明细账及相关财务凭证,了解设备账面原值构成情况。

(2) 评定估算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选择评估方法,开展市场询价工作,进行评定估算。

(3) 评估汇总

对设备类资产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4) 撰写评估技术说明

按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等要求,编制“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4、评估方法

固定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1)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A、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

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由于被评估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同时，本次评估的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为销售负责安装（或购买方只需进行简单的安装）、运输，设备购建资金占用的时间短，根据设备特点本次评估不考虑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设备的全价按不含增值税购置价确定，即：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①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或淘宝网等网上信息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向经销商询价等方式确定其购置价；对于近期购进，购进时间不长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参考近期购置价确定其购置价。

B、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C、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5、评估结果

（1）经评定估算，纳入本次评估设备类资产截止评估基准日账面原值 254,351.43 元，评估原值 233,526.00 元；账面净值 121,165.22 元，评估净值 154,487.00 元，评估净值增值 33,321.78 元，增值率

27.50 %。各类设备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表

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8.19	27.5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车辆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254,351.43	121,165.22	233,526.00	154,487.00	-8.19	27.50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2）评估结果增减值原因分析

电子设备原值减值主要是电脑等电子设备技术更新较快，市场价格下降影响，净值增值主要是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长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所致。

6、典型案例

案例 1 美能达彩色复印机（固定资产—办公设备及家具评估明细表 第 1 项）

设备名称：美能达彩色复印机

规格型号：C266

涵盖功能：打印/复印/扫描；速度类型：中速；最大原稿尺寸：A3；液晶显示屏：7 英寸触摸屏；主机尺寸：571×660×785.5mm；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原值：14,159.29 元 净值：7,433.79 元

购于 2020 年 8 月，2020 年 8 月投入使用。

1) 重置全价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由于被评估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该复印件购建资金占用的时间短，本次评估不考虑资金成本，则该复印机的重置全价按不含增值税购置价确定，即：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A. 购置价的确定

经网上询价，该复印机购置价 15,100 元（含增值税、运费），则不含增值税购置支出为 13,363 元。

2) 成新率的确定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该设备经济寿命一般为 6 年，设备于 2020 年 8 月投入使用，至已使用年限为 2.5 年，设备运行正常，则：

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 / 经济使用年限) ×100%

= $(1-2.5 / 6) \times 100\%$

=58%（取整）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不含增值税重置全价×成新率

= $13,363 \times 58\%$

=7,751 元（个位取整），

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账面值 64,925,235.25 元，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前期工作统一由被评估单位组织执行，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只是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一部分。发生的广西海上风电项目的前期环评、用海论证、海上风电测风等费用均在在建工程科目核算，被评估单位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发生的项目建设管理费、可行性研究费用、咨询费、专项评价费、税费、融资费（净利息支出及手续费）等前期待摊投资只是账面在建工程支出的其中的一部分，账面在建工程支出需根据广西海上风电项目各具体项目情况进行分配，并向具体项目的产权人结算收取相应的款项。故在建工程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在建工程评估值为 64,925,235.25 元。

五、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按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2,761,825.46 元，为应付设备款、可研费用、技术服务费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2,761,825.46 元。

2、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3,137.54 元。为工会经费，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3,137.54 元。

3、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20,477.00 元，主要为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印花税，通过对企业账簿、纳税申报表的查证，证实企业税额计算的正确性，评估值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

应交税费评估为 20,477.00 元。

4、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91,341.44 元，主要为应付其他单位或个人的风险抵押金、代扣代缴费用等，通过核实企业账簿、抽查会计凭证等方式，核对了款项的真实性，经核实，基准日后需全部支付，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91,341.44 元。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12,704,166.66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通过检查借款合同、查阅企业账簿记录等方式，核对了款项的真实性，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 12,704,166.66 元。

6、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37,500,000.00 元，为向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区分行借款。通过检查借款合同、查阅企业账簿记录等方式，核实了款项的真实性，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37,500,000.00 元

6、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57,495.32 元，为应付的长期福利。通过查阅企业账簿记录等方式，核实了款项的真实性，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非流动负债评估值 57,495.32 元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一、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得出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如下评估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28,387.77 万元，评估值 32,876.85 万元，评估增值 4,489.08 万元，增值率 15.81 %。

负债账面价值 5,323.84 万元，评估值 5,323.84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3,063.93 万元，评估值 27,553.01 万元，评估增值 4,489.08 万元，增值率 19.46 %。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
1 流动资产	6,583.13	6,583.13	-	-
2 非流动资产	21,804.64	26,293.72	4,489.08	20.59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15,300.00	19,785.75	4,485.75	29.32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10	固定资产	12.12	15.45	3.33	27.48
11	其中：建筑物	-	-	-	
12	设备	12.12	15.45	3.33	27.48
13	土地	-	-	-	
14	在建工程	6,492.52	6,492.52	-	-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7	油气资产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19	无形资产	-	-	-	
20	开发支出	-	-	-	
21	商誉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5	资产总计	28,387.77	32,876.85	4,489.08	15.81
26	流动负债	1,568.09	1,568.09	-	-
27	非流动负债	3,755.75	3,755.75	-	-
28	负债总计	5,323.84	5,323.84	-	-
2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3,063.93	27,553.01	4,489.08	19.46

即：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27,553.01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柒仟柒伍佰伍拾叁万零壹佰元整）。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60%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已在工商登记管理部门登记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22 年 10 月，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资本金 1.5 亿元，增加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32 亿元，股东已实际出资 2.32 亿元，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比例与实缴资本比例一致，其中：广西能源

集团有限公司已实缴 13,920 万元，占实缴注册资本 60%，则：

$$60\% \text{ 股权评估值} = 27,553.01 \times 60\%$$

$$= 16,531.81 \text{ 万元}$$

即：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60% 股权评估值为 16,531.81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伍佰叁拾壹万捌仟壹佰元整。



企业关于进行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丹众

注册地址：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号 GIG 国际金融资本中心 T1 塔楼 19 楼（19A）号室、20 楼

注册资本：617443.65285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7-29

营业期限：2003-07-29 至 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51238482E

营业范围：对能源投资及管理；水电资源和火电资源、风电资源的开发和经营、技术咨询；天然气管道、天然气母站及子站的投资管理；清洁能源项目及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加气站、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接收站、码头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加油站、加氢站、石油化工产业项目、非常规油气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维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粉煤灰综合利用和开发；电力检修；国内贸易；国际贸易；贵金属销售；环境卫生管理；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使用：氧化铝、电解铝及铝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和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委托人二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姚若军

注册资本： 146571.0722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8-12-04

营业期限： 1998-12-04 至 2058-1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11427393C

经营范围：发电、供电,电力投资开发,交通建设及其基础设施开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广投海风公司”）

住 所：南宁市洪胜路 5 号丽汇科技工业园标准厂房综合楼 1117-67 号房

法定代表人：姚若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03-06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5PAXPK6D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海上风力发电专用设备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工程管理服务，海洋工程建筑，电力工程施工（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机电设备租赁；海上风电设备的检测和维修；售电业务（凭许可证在有

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风力发电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公司简介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3月6日，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股比60%:20%:20%共同出资设立。2022年10月，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九次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增加资本金1.5亿元，其中：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0.9亿元、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0.3亿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0.3亿元，本次增资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本2.32亿元，评估基准日股东已实缴出资合计2.32亿元，尚未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级唯一的海上风电平台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维等业务，未来致力于推动广西海上风电开发及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引导打造具有广西特色的海上风电产业链，提升广西区内制造企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2、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公司登记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缴出资23,200万元，各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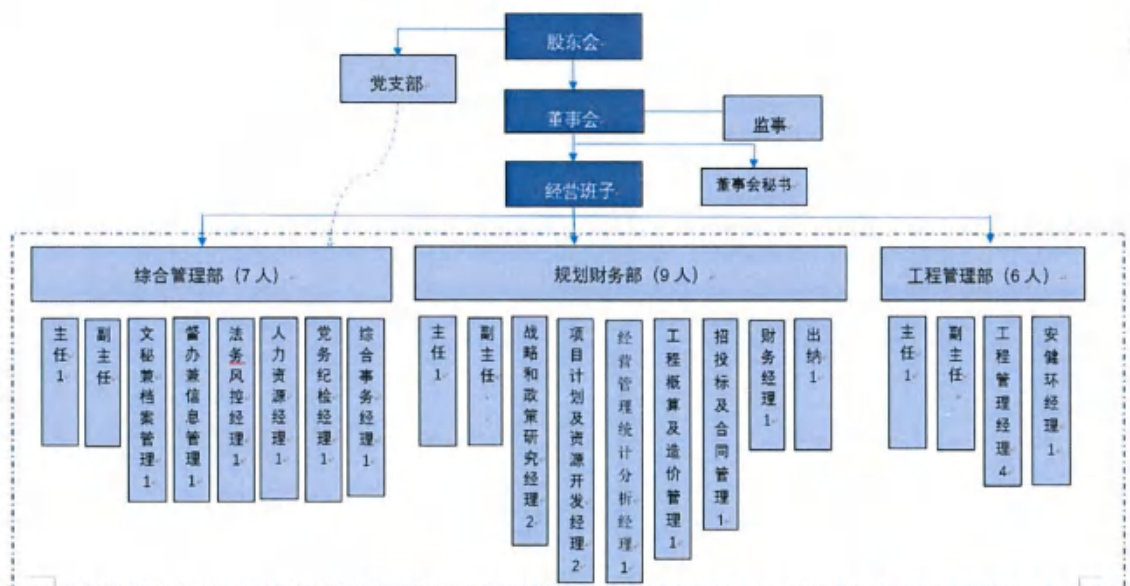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际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 占总实际 出资比例%

1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920.00	60	13,920.00	60
2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40.00	20	4,640.00	20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40.00	20	4,640.00	20
	合计	23,200	100	23,200	100

注：2022 年 10 月，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资本金 1.5 亿元，本次增资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2.32 亿元，股东已实际出资 2.32 亿元，但尚未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3、公司组织架构

广西广投海风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框架如下图所示：



4、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主营风力发电业务，风力发电项目在建设中，在评估基准日尚未建成投产，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5、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见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387.77	25,117.48	3,941.45	2,888.89
负债	5,323.84	5,053.55	40.79	28.23
净资产	23,063.93	20,063.93	3,900.66	2,860.6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139.34
净利润		3.27		-139.34
审计机构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6、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公司分类该类的金融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

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将其分类两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将下列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公司转移了金融

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款项。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管理层选择：或：只包括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不包含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②应收融资租赁经营租赁款（管理层选择）；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采用简化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即按照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以外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范围内其他项目，按照减值三阶段计提损失准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违约，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但是，该转回后的准备金额不应当小于 0。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即其他债权资产，形成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形成的损失准备在预计负债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信用风险显著上升或已发生损失的金融资产或金融重大的客户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对未进行单项评估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进行组合计提。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金融投资	金融投资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账款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合同资产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其他应收款（不含预收账款）	低风险类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员工借支款、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款项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借款-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外	款项性质为企业间借款，按照借款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非政府债权-普通其他应收款	非政府债务人，且款项性质为普通往来款；诉讼费；押金及保证金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为融资租赁项目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内 其他长期应收款-关联方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外	款项性质为非融资租赁项目，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其他资产-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集团内	融资方为集团内客户
	委托贷款-关联方	融资方为关联方客户
	委托贷款-集团外	融资方为集团外客户
发放贷款及垫款	对公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对公客户，亦可根据所属行业进行细分
	个人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个人客户
应收代偿款	应收代偿款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集团内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集团内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应收账款-集团内 应收账款-关联方 应收账款-集团外	按照科目划分，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表外担保	表外担保-集团内 表外担保-关联方 表外担保-集团外	按客户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金融投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政府债权、其他应收款-借款、长期应收款-非融资租赁、其他资产-委托贷款、应收票据、应收		按照评级映射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款项融资、表外担保		
普通其他应收款、应收代偿款		按照滚动率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租赁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小贷公司）		按照 Wilision 统计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分组为集团内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其他资产-委托贷款、表外担保等，其他应收款-低风险类，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 金融负债

A.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B.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

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的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

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

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8-30	0.00-5.00	3.17-12.50
2	电子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3	其他设备	5-10	0.00-5.00	9.50-2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

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9）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0）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

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此需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进行评估，为委托人实施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6,583.13 万元；非流动资产 21,804.64 万元；流动负债 1,568.09 万元，非流动负债 3,755.7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3 年 2 月 28 日。

此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被经济行为完成时间、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6,583.13 万元；非流动资产 21,804.64 万元；流动负债 1,568.09 万元，非流动负债 3,755.75 万元。

2.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主要负债为长期借款。

(1) 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广西广投海风公司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共 46 台（套），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视频会议系统、风机模型、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0 年至 2021 年间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上述资产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购置，为广西广投海风公司所有。

(2) 在建工程情况：在建工程为在海上风电项目 A 场址等项目的前期项目管理费、前期可研费用、专项评价费用、咨询费等费用，合计 6,492.52 万元，因为海上风电项目 A 场址等相关在建项目后续由子公司建设、经营，这部分在建工程支出会分配到与在建项目相关的子公司，并向子公司收取相应款项。

(3) 企业应收款：其他已收款账面价值 4,261.35 万元，其中存放

结算中心资金 4,259.71 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公司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涉及的两家被投资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 所：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 39 号建行大厦第 16 层 1606 室

法定代表人：梁晓斌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MAC1T6PDX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目前

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评估基准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详见下表：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根据成立时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股东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102,000.00 万元，持有 51%股权比例，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8,000.00 万元，持有 34%股权比例，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0 万元，持有 10%股权比例，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持有 3%股权比例，远景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股权比例，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 1%股权比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首期出资 30,000.00 万元在公司工商注册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日内足额缴付，剩余出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缴。各股东根据其实缴出资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账面实收资本 19,800.00 万元，其中：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77.27273%；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2%；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4.54545%；远景能源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 1.51515%。

公司海上风电开发项目筹建阶段，尚未建成投入产，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等经营业务。

2) 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1 号公共服务中心 A212-064 室

法定代表人：林山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0MAA7RQ9R8Y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监理；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海水淡化处理；环境保护监测；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物业管理；休闲观光活动；储能技

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认缴的出资，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无资产及负债，公司尚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3.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

4.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申报评估的资产均为账面记录的表内资产，无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

5.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清查盘点时间自 2023 年 5 月上旬

6.资产清查核实方案

此项工作由被评估单位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流动资产及负债的清查：对货币资金、往来应收、应付款等非实物资产、负债，通过查阅合同、核对账簿记录、银行对账单等相适应的方式进行核实。

（2）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现场对实物数量盘点和勘察使用状况的方法相结合进行清查，检验资产的数量、质量情况。

(3) 对在建工程, 采用查阅项目合同、检查会计记录、支出凭证等方法进行核实。

7.清查结论

经清查, 清查情况表明:

1) 非实物资产, 评估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 申报评估的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与实际相符、申报评估明细的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与实际情况相符。

(二) 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1.被评估单位基本情况说明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1 亿元人民币, 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股比 60%: 20%:20%共同出资设立。2022 年 10 月,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九次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增加资本金 1.5 亿元, 其中: 由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9 亿元、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3 亿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3 亿元, 增加后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32 亿元, 评估基准日股东已实缴出资合计 2.32 亿元, 尚未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级唯一的海上风电平台公司, 公司主要从事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维等业务, 未来致力于推动广西海上风电开发及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引导打造具有广西特色的海上风电产业链，提升广西区内制造企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公司风力发电项目在建设，在评估基准日尚未建成投产，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根据公司规模，公司风力发电项目将成立的子公司进行运营，公司主要作为管理平台公司对子公司进行管理。

2. 相关行业状况

(1) 风电行业状况

全球风电行业已有超过40年的发展历史，在风电行业早期发展过程中，欧洲风机制造企业与风电运营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并占据主要市场地位。中国风电行业曾长期处于追赶者地位，并主要学习欧洲先进企业的技术与生产管理经验。经过对欧洲先进企业的长期学习与追赶，中国风电行业已经由技术引进、联合设计、消化吸收逐步过渡到自主研发阶段。与此同时，中国风电产业也在蓬勃发展。2000年我国风电装机仅0.3GW，2002年我国国产化机组开始批量生产，2012年中国风电装机突破60GW，成为世界第一风电大国并保持至今。

在全球能源结构向低碳化转变、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的背景下，可再生能源需求持续增长的趋势具备确定性。风能凭借其资源总量丰富、环保、运行管理自动化程度高、度电成本持续降低等突出的优势，目前已成为开发和应用最为广泛的可再生能源之一，是全球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的重要构成，其发展正逐渐从补充性能源向替代性能源持续转变，其应用是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能源低碳化的重要驱动力。

近年来，受风电补贴政策引致的抢装潮影响，2019年下半年以来风

电市场呈现供需两旺的格局。未来，随着风电补贴政策的退出，预期市场需求将有一定波动。但由于风电技术的不断进步，风电建造成本及度电成本近年来迅速下降，未来能够逐步适应风电平价上网的要求。长期来看，风电产业将形成可持续发展态势。

根据国家能源局《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11月），为实现2020年和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15%和20%的目标，促进能源转型，我国必须加快推动风电等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给中国风电行业再次注入强心剂。

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kW以上。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拿出抓铁有痕的劲头，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目标。风电行业将迎来长期高速发展机会。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6-2022年中国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规模持续攀升，增速保持较高水平。截至2021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3.28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3.02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2639万千瓦。截至2022年底，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36544万千瓦，同比增长11.2%。2022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突破1.2亿千瓦（其中风电新增3763万千瓦），达到1.25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1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1.52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

装机的76.2%，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1-12月，广西壮族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风力发电量同比增长了14.4%，达179.5亿千瓦时，增速较2021年同期低31.4个百分点，增速放缓，增速较同期全国高2.1个百分点，约占同期全国规模以上企业风力发电量6867.2亿千瓦时的比重为2.6%。

根据广西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是主要任务包括积极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在“十四五”期间，加快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规模化发展。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规模化开发条件的地区，全面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集中开发。加快推进列入国家规划的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积极建设“水风光”、“风光储”等多能互补工程，探索开展“风光火（储）”模式。加快负荷中心及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加快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积极推动工业园区等屋顶光伏开发利用，开展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推广“光伏+”多元利用，推进光伏发电与农业、交通、建筑、信息产业、环境治理等融合发展。“十四五”期间，全区新增陆上风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500万千瓦，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300万千瓦。打造北部湾海上风电基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海上风电，按照“成熟一批、开发一批”的原则，重点推进北部湾近海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积极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示范化开发，统筹规划外送输电通道建设。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与海洋牧场建设、海水制氢、能源岛建设、观光旅游等结合，探索海上风电高质量发展和多元化开发利用新模式。

“十四五”期间，全区核准开工海上风电装机750万千瓦，其中力争新增并网装机300万千瓦。

（2）海风行业状况

全球海上风电行业正在快速发展，特别是欧洲、北美和亚洲的海上风电市场规模正在逐年扩大。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海上风电市场容量达到30GW，欧洲占据海上风电市场的主导地位，北美和亚洲市场也在逐步发展。目前，全球领先的海上风电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如丹麦的奥斯特格拉德、德国的西门子、挪威的海纳风电等。同时，亚洲的海上风电企业也在逐步崛起，如中国的海上风电、日本的东芝等。我国海上风电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我国的海上风电容量仅占全球的1%左右。

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的需求不断增长，风电成为了可再生能源中最具竞争力的一种。而海上风电是风能资源最为丰富的地区之一，海上风电的发展前景也因此广受关注。海上风电作为一种可再生能源，具有环保、节能的特点，可以有效地减少化石能源的使用，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同时也可以保护动植物生态环境，减少人类对自然环境的破坏。海上风电已经成为未来新能源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未来几年将会有更多的投资和技术不断涌入这个领域，海上风电的前景非常乐观。

近年来，我国海上风电装机容量持续增长，截至2022年底，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3051万千瓦，同比增长15.61%，预计2023年累计装机容量将达3470亿千瓦时。我国的风电产业已经从可有可无的补充角色发展为替代角色。

3.被评估企业的管理制度等

公司的规章制度汇编包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职能管理制度两部分，包括机构设置及职责、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决策实施等基本管理制度以及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安全环境管理、行政事务管理等各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比较完善。

4.近年资产、负债情况

被评估单位成立于2020年3月，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在开发建设的风力发电项目计划由成立的下属子公司运营。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28,387.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23.84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3,063.93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见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387.77	25,117.48	3,941.45	2,888.89
负债	5,323.84	5,053.55	40.79	28.23
净资产	23,063.93	20,063.93	3,900.66	2,860.6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139.34
净利润		3.27		-139.34
审计机构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5. 未来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等的预测情况

公司尚未开展经营，在开发建设的风力发电项目计划由成立的下属

子公司经营，公司不直接经营发电业务，公司主要作为管理平台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进行管理。基于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点，本次评估难以对未来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等做出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对未来收益情况进行预测。

七、资料清单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 4、资产评估申报表；
- 5、其他与评估资产相关的资料。

(本页为委托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委托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被评估单位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 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
涉及的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部分
权益评估项目

(子公司-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说明

中联桂资评报字（2023）第 0083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2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评估方法选择说明	4
第四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5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10
一、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0
二、	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1
(一)	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1
三、	在建工程	16
四、	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16
五、	评估结论	17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19
一、	收益法简介	19
三、	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情况说明	24
(一)	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24
(二)	资产的特点及分布情况	25
(三)	影响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事项	26
(四)	资产清查核实和尽职调查的过程	26
(五)	资产清查复核与尽职调查结论	27
三、	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29
四、	行业状况、经营优劣势分析	31
(一)	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31
(二)	我国风力发电行业状况	40
五、	净现金流量估算	45
六、	权益资本价值的估算	51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58
一、	评估结论	58
二、	评估结果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60
附表：		62

第一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备案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分别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负责人和被评估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本说明最后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评估方法选择说明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北部湾海风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是主要为了建设、经营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成立的公司，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项目已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核准批复，取得了广西区自然资源厅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完成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价，广西区海洋局办公室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海域使用论证报告进行评审，防城港海洋局拟出让海域使用权的情况已在网上进行公示，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供电局签订了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并网意向协议并取得了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对 A 场址工程接入系统专题研究报告的批复。A 场址工程项目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期工作已在开展，该项目按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完成首批并网，2024 年 9 月全容量 70 万千瓦并网。

由于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A 场址项目已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核准批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近期完成编制，有可供参考利用的项目设计概算，有明确的建设经营计划，且工程项目在有序的开发建设中，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其进行评估。

第四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评估对象是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19,810.13 万元，负债总额 10.13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19,800.00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19,340.29 万元；非流动资产 469.84 万元；流动负债 10.13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申报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是母公司-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母公司合并报表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3NNAA1B0193 号），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财务报表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主要负债为应交税费、其

他应付款。

1、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北部湾海风公司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共 46 台（套），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照相机、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3 年 2 月购置，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上述资产为北部湾海风公司购置，为北部湾海风公司所有。

2.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9,321.53 万元，全部是银行存款。

3.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455.38 万元，主要是为 A 场址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费、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申报评估的资产均为账面记录的表内资产，无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均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独立完成，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的情形。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采用适当的方式进行现场的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填报，同时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勘查方法。

对于非实物资产的清查，主要通过查阅企业原始会计凭证和核实相关证明文件的方式，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值的真实

性；对于实物资产的清查，主要为现场实物盘点和调查，对资产状况进行察看、拍照、记录；对于业务和经营的调查，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进行。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核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高度关注是否存在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与资产委托方和相关当事不符以及缺乏产权权属资料的情况，对存在不符情况的，则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方和相关当事人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承诺函。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无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三）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经清查，清查情况表明：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

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二）评估程序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

3、收集整理与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三）评估方法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为 193,215,260.01 元，全部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93,215,260.01 元，均为人民币存款。通过核对银行对账单、账面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未达账等核实。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银行存款评估值 193,215,260.01 元。

2、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88,044.00 元，为预付的餐费，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检查相应的会计记录，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预付账款评估值 88,044.00 元。

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8,000.00 元，坏账准备 0 元，账面价值 58,000.00 元，为应收的备用金。经个别分析，判断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风险损失，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58,000.00 元。

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41,611.07 元，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检查相应的会计记录，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41,611.07 元。

二、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企业的固定资产为电脑等电子设备。

（一）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评估范围

本次委估的设备类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共 29 台（套）项，账面原值 144,577.92 元，账面净值 144,577.92 元。

2、设备概况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办公室等处，主要是于 2023 年 2 月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3、评估过程

（1）清查核实

1) 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指导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并以此作为评估的基础。

2) 核对财务明细账、固定资产台账，向企业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及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在企业人员协助下，对设备类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并对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

3)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清查评估明细表，要求做到“表”、“实”相符。

4) 关注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的产权问题，如：抽查重大设备的购置合同、查阅固定资产明细账及相关财务凭证，了解设备账面原值构成情况。

（2）评定估算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选择评估方法，开展市场询价工作，进行评定估算。

（3）评估汇总

对设备类资产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4) 撰写评估技术说明

按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等要求，编制“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4、评估方法

固定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1)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A、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由于被评估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同时，本次评估的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为销售负责安装（或购买方只需进行简单的安装）、运输，设备购建资金占用的时间短，根据设备特点本次评估不考虑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设备的重置全价按不含增值税购置价确定，即：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①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全部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均为评估基准日所在月份购进，市场价

格变化不大的,账面价值不含增值税,本次评估按账面价值确定其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B、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C、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成新率

5、评估结果

(1)经评定估算,纳入本次评估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 144,577.92 元,评估原值 144,577.92 元,无评估增减值;账面净值 144,577.92 元,评估净 144,577.92 值元,无评估增减值。各类设备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表

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车辆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2) 评估结果增减值原因分析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无评增减值,是因为设备为评估估基准日所在月份购置,短期内市场价格稳定,设备投入使用时间很短。

6、典型案例

案例 1 联想小新笔记本(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办公设备评估

明细表 第 1 项)

设备名称：联想小新笔记本

规格型号：AIR14 I5-1155G7/16G/512G/14 寸

数量：25 台

原值：103,982.30 元

净值：103,982.30 元

2023 年 1 月购置，2 月投入使用，账面价值不含增值税。

1) 重置全价确定

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由于被评估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该电脑为评估基准日所在月份购置，销售方负责安装调试，期间市场价格稳定，购建资金占用的时间短，本次评估不考虑资金成本，则该电脑重置全价按不含增值税购置价确定，即：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A. 购置价的确定

该电脑为评估基准日所在月份购置，含税购置价 4,700 元/台，销售方负责安装，由于购置时间不长，实际购置价格反映了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评估按 4,700 元/台元确定其购置价，25 台不含增值税购置价为： $4700 \div (1+13\%) \times 25 = 103,982.30$ 元。

2) 成新率的确定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 $\div$ （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设备于 2023 年 2 月投入使用,投入使用时间为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当月,为全新设备,成新率取 100%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不含增值税重置全价×成新率

=103,982.30×100%

=103,982.30 (元)

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账面值 4,553,848.86 元,在建工程为被评估单位海上风电项目所发生的项目前期费用、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项目建设管理费、融资费(净利息支出及手续费)等待摊投资,发生时间距评估基准日基本在 3 个月以内,账面价值基本上反映了基准日市场价值,同时,资金占用时间段短,本次评估不考虑资金占用成本。考虑到在建项目尚未发生借款,账面历史收入为自有资金利息收入,利息收入评估为 0,其他在建工程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在建工程评估值为 4,563,823.01 元。

四、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包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按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1、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14,100.00 元,为工会经费,通过对企业

账簿、通过核实企业账簿、抽查会计凭证等方式，核对了款项的真实性，经核实，基准日后需全部支付，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账评估值为 14,100.00 元。

2、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8,719.97 元，主要为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通过对企业账簿、纳税申报表的查证，证实企业税额计算的正确性，评估值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

应交税费评估为 8,719.97 元。

3、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78,521.92 元，主要为物业服务费、代扣社保等，通过核实企业账簿、抽查会计凭证等方式，核对了款项的真实性，经核实，基准日后需全部支付，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78,521.92 元。

五、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19,810.13 万元，评估值 19,811.13 万元，评估增值 1.00 万元，增值率 0.01 %。

负债账面价值 10.13 万元，评估值 10.1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9,800.00 万元，评估值 19,801.00

万元，评估增值 1.00 万元，增值率 0.01 %。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19,340.29	19,340.29	-	-
2 非流动资产	469.84	470.84	1.00	0.21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 产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10 固定资产	14.46	14.46	-	-
11 其中：建 筑 物	-	-	-	
12 设 备	14.46	14.46	-	-
13 土 地	-	-	-	
14 在建工程	455.38	456.38	1.00	0.22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7 油气资产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19 无形资产	-	-	-	
20 开发支出	-	-	-	
21 商誉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5 资产总计	19,810.13	19,811.13	1.00	0.01
26 流动负债	10.13	10.13	-	-
27 非流动负债	-	-	-	
28 负债总计	10.13	10.13	-	-
29 净 资 产（所有者权益）	19,800.00	19,801.00	1.00	0.01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一、收益法简介

1、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拟转让股权的价值进行估算。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的现金流折算为现值，估计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即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企业价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关键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易于为市场所接受。

2、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企业的资产构成、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企业历史会计报表为基础，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企业母公司报表中未体现对外投资收益的对外长期投资的权益价值、以及基准日

的其他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来得到企业的企业价值，并由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

3、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

B：企业整体价值；

$$B = P + \sum C_i \quad (2)$$

P：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quad (3)$$

式中：

R_i ：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_n ：收益期的预期收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未来预测收益期。

$\sum C_i$ ：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

$$C_i = C_1 + C_2 + C_3 + C_4 \quad (4)$$

式中：

C_1 : 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中未体现投资收益的全资、控股或参股投资价值；

C_2 : 基准日现金类资产（负债）价值；

C_3 : 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中未计及收益的在建工程价值；

C_4 : 基准日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等资产价值；

D : 付息债务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式中：

$$\begin{aligned} \text{追加资本} = & \text{资产更新投资} + \text{营运资本增加额} + \text{新增长期资产投资} \\ & (\text{新增固定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 \end{aligned} \quad (6)$$

根据企业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预期的自由现金流量，并假设其在预测期后仍可经营一段时期。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7)$$

式中：

r_d : 债务成本（所得税后）；

W_d : 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8)$$

W_e : 评估对象的股权资本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9)$$

r_e : 股权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股权资本成本；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10)$$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评估对象股权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i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1)$$

β_i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frac{Cov(R_x; R_p)}{\sigma_p} \quad (13)$$

式中：

$Cov(R_x, R_p)$:一定时期内样本股票的收益率和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协方差;

σ_p :一定时期内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方差。

(4) 预测期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分段法对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企业未来现金流分为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企业为新成立企业,未来经营的海风发电项目组在建设中,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根据提供的资料,已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核准批复,取得了广西区自然资源厅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完成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价,广西区海洋局办公室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海域使用论证报告进行评审,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供电局签订了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A场址工程并网意向协议并取得了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对A场址工程接入系统专题研究报告的批复。A场址工程项目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期工作已在开展,项目规划拟安装83台单机容量8.5MW的海上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700MW,项目建设期为2年,运营期25年,本次预测期至运营期结束。

(5) 收益期确定

企业为新成立的经营发电业务的企业,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为长期,目前企业无改变营业期限的计划,但考虑到是利用海上风发电,风机基础及升压站均位于海上,海上风机基础的结构设计使用寿命为25年,本工程风机基础及海上升压站防腐蚀设计安全使用寿命为25年,考虑到风机基础及海上升压站的使用寿命年限以及广西项

目建设期，本次评估确定运营期为25年，建设期为2年，收益期至运营期结束止。

二、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情况说明

（一）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的特点和收益法评估的技术要求，评估机构确定了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是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与真实性，具体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准，经核实无误，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同时，调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历史经营情况、在建工程项目建设情况、未来经营计划和经营策略、主营业务等。为确保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顺利进行，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计划和清单，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被评估单位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场所及相关土地房屋产权情况；

4、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被评估企业的内部管理制度、质量控制体系等；

5、被评估单位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 6、被评估单位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税收优惠情况；
- 7、被评估单位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主要设备等固定资产状况；
- 8、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生产能力和历史经营业绩等；
- 9、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成本构成项目和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 10、被评估单位在建工程项目核准批复、工程规划设计、工程投资及资金来源、工程开工建设及计划完工投产等情况；
- 11、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状况及发展前景，主要竞争者等；
- 12、被评估单位的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 13、被评估单位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 14、被评估单位有关对外长期投资以及下属单位机构的情况；
- 15、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的内容及其资产状况；
- 1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二）资产的特点及分布情况

企业成立不久，尚未开展经营活动，经营项目在建设中，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资产结构主要为流动资产以及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等。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实固定资产主要是电脑、复印件、打印等等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集中分布于公司经营场所内。

在建工程主要为项目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项目前期费、项目管理费、税费用。

被评估单位确认其申报的资产、负债和权益的合法性和真实性，为评定其市场价值确立基本依据。

（三）影响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事项

本次评估未发现影响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事项。

（四）资产清查核实和尽职调查的过程

企业成立不久，尚未开展经营活动，经营项目在建设中，本次评估的资产清查核实及尽职调查，是在企业现场进行。通过采用对企业现场勘察或调查、参观、谈会的形式，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的现状、在建项目、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及其构成等的状况进行调查复核。特别是对影响评估作价影响重大的在建工程项目情况进行详细调查，收集、查阅了相关的核准、批复文件、项目可研报告、项目工程支出、重要施工合同等资料，调查了解项目投资预概算、投资计划、建设进度、完工投产时间等等有关情况。通过与企业的管理、财务人员进行座谈交流，了解企业的经营模式、盈利模式、生产能力、未来经营计划等。在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市场调研工作，收集国内相关行业资料、相关政策以及同类上市公司的财务资料和市场信息等。

（五）资产清查复核与尽职调查结论

按照国家资产评估相关规定，经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资产与经营状况实施必要的清查复核与尽职调查后，得到如下结论：

1、主要资产负债状况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21日，有尚未开展经营业务，目前公司的海上风电项目已在建设中，计划在2023年12月完成首批并网，2024年9月全容量70万千瓦并网。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19,810.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13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19,800.00 万元；

公司近二年资产负债情况及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见下表：

近二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年度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其他业务利润		
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年度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76	2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6	-2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0.00	13,4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0.00	13,4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1.96	13,419.56

2、税金税率及税收优惠情况

（1）适用税率情况

适用的税项主要有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等。增值税：税率1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费附加：税率分别为流转税的5%、3%、2%；企业所得税：适用所得税率为25%。

（2）税收优惠情况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经营海上风电业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公司从事海上风电项目建设经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3、付息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账面无付息债务。

三、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企业持续经营，评估时资产根据被评估资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尽责，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6、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7、假定被评估企业完全遵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风力发电、环境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8、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企业的经营模式、经营范围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9、假设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的经营期内，经许可批准的经营业务或经营资质能够合法继续获得国家相关经营许可或批准；

10、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A场址工程按可研报告中的装机容量规模建设，能按计划在2023年12月完成首批并网，2024年9月全容量70万千瓦并网。

11、本次评估不考虑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A场址工程外的其在不确定的工程项目。

12、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3、假设企业各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14、企业经营使用的房屋为租赁取得，评估假设企业在房屋租赁期届满后能够续租，不会出现因经营场所问题影响企业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四、行业状况、经营优劣势分析

（一）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1. 世界经济贸易形势

2022年，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乌克兰危机的冲击以及高通胀对经济的威胁，全球经济遭遇了较大困难，增速明显放慢。全球经济增速处于数十年来低水平，通胀下降但仍处于高位，经济活动仍将面临主要经济体央行上调利率以及乌克兰危机带来的影响。世界经济增速放缓既影响发达国家，也会波及发展中国家，使得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增速难以在短期内大幅回升。全球贸易限制措施的不断增加，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仍在阻碍全球贸易发挥对世界经济的拉动作用。世界贸易组织（WTO）发布的报告曾指出，预计2023年全球贸易将仅增长1%。2022年2月俄乌冲突爆发，这是冷战结束以来最重大的地缘政治事件，美欧对俄罗斯实施了九轮制裁，给俄罗斯经济带来一系列挑战，制裁引发的反噬效应和溢出效应对欧洲经济、全球产业链和世

界经济稳定也造成严重冲击。制裁压力下，俄罗斯经济表现超出预期，显现较强韧性，欧洲经济受制裁反噬陷入困境，中俄经贸合作不断深化。从世界经济发展大趋势看，全球经济秩序面临深度调整。2022年12月，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发布《2022年统计手册》指出，全球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增速将从2021年的5.7%降至2022年的3.3%，商品和服务贸易都将放缓。世界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疫情形势延宕反复和地缘政治冲突升级是主要原因。在新冠疫情、乌克兰危机、粮食和能源危机、通胀飙升和气候变化等影响下，2022年世界经济遭受重创，美国、欧盟等发达经济体增长势头明显减弱，其他经济体也受到严重影响，2023年可能面临衰退前景。联合国发布的《2023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报告显示，受多重危机交汇影响，世界经济前景暗淡且存在不确定性，2023年世界经济继续承压，增速预计将从2022年估计的3.0%下降至1.9%，为数十年来增速最低的年份之一，2024年，由于部分不利因素将开始减弱，预计全球经济增速将适度回升至2.7%。世界银行发布最新一期《全球经济展望》报告指出，在通胀高企、利率上升、投资减少的背景下，全球经济增速正在急剧放缓，预计2023年全球增长将从6个月前预测的3%降至1.7%。

2. 国内经济环境

2021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散发等多重考验，我国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强宏观政策跨周期调节，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2022年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稳住了宏观经济大盘，经济总量持续扩大，发展质量稳步提高。

（1）2022年中国经济运行状况

2022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遭遇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风险挑战前所未有，面对风高浪急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果断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有效应对超预期因素冲击，稳住了宏观经济大盘，促进发展质量稳步提升，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2022年，一季度开局好于预期，二季度前期受超预期因素影响，经济一度出现下滑，三季度经济大盘恢复回稳。四季度尽管疫情冲击再度加大，但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总体延续恢复态势。全年经济顶住压力实现3.0%的增长。

1)中国 GDP 总量连续三年超过 100 万亿人民币，2022 年达到 121 万亿元，稳居世界第二，经济总量持续扩大，发展基础更加坚实，综合国力进一步增强，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

根据《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2022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210,2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8,3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483,164 亿元，增长 3.8%；第三产业增加值 638,698 亿元，增长 2.3%。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7.3%，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39.9%，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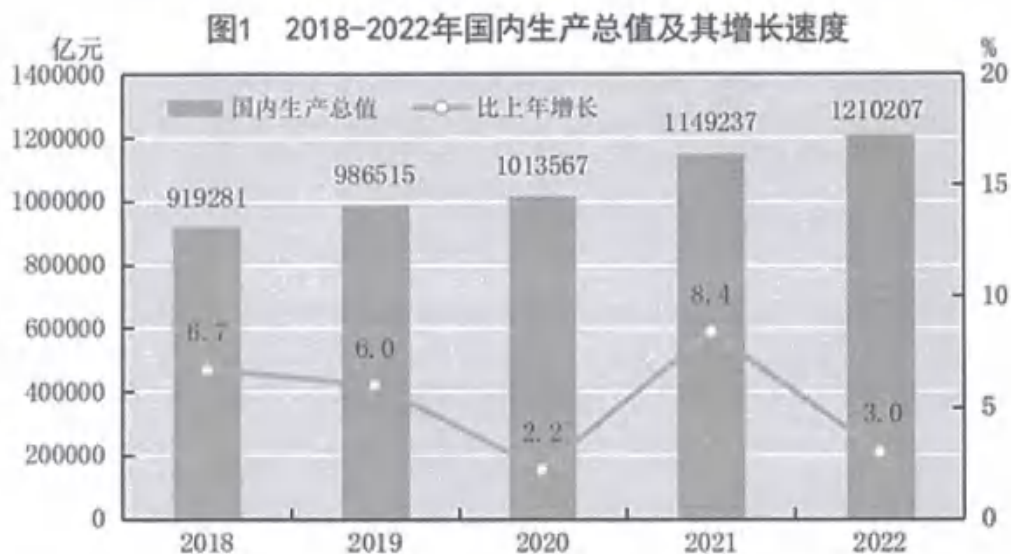


图1 中国 GDP 及增速 (单位: %)

2) 中国人均 GDP 连续多年超过 1 万美元, 居民收入稳步增长

2022 年全年人均 GDP 达到 85,698 元, 比上年增长 3.0%。人均 GDP 折合成美元在 1.23 万美元左右, 连续多年超过 1 万美元。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883 元, 比上年增长 5.0%,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2.9%,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9283 元, 比上年增长 3.9%,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1.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33 元, 比上年增长 6.3%,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4.2%, 农村居民收支增速快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2.45, 比上年缩小 0.05。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增长, 人均 GDP 逐渐接近世界平均水平, 进一步向高收入国家迈进。同时, 我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 存在一定程度的贫富差距。2022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1,370 元, 低于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513 元, 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8601 元。

3) 2022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 GDP 的比重超过第二产业, 但第二产

业增加值的增速超过第三产业

2022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 638,698 亿元，占 GDP 的比重为 52.8%，连续 11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超过了第二产业。但 2022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 3.8%，均高于第三产业增加增长 2.3%。第二产业对 GDP 的贡献率 47.7%，超过第三产业贡献率（41.8%）。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较快成长，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4%，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5.5%；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5.6%，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1.8%。从主要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6.6%，汽车制造业增长 6.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11.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7.6%，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1%，增长较快。

服务业方面，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2.7%，利润总额增长 8.5%，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4.8%。金融业增加值 96,811 亿元，增长 5.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47934 亿元，增长 9.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 39,153 亿元，增长 3.4%，相对增长较快。

4)终端消费需求较弱，消费尚未恢复至疫情前水平

2022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39733 亿元，比上年下降 0.2%，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4538 元，比上年增长 1.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 0.2%，消费还未恢复到疫情之前水平（2018 年增长 8.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2%，2020 年增长 8.6%，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5.5%)，从全年消费运行来看，消费增速下降显示终端消费需求较弱。2023 年兔年春节作为新冠降为“乙类乙管”后的第一个春节假期，看到了久违的烟火气回归，此前受出行限制影响的餐饮、电影、旅游等服务型消费均同比显著回暖，预计在经济活动复苏的带动下，疫情期间所累积的超额储蓄有望逐步释放为消费动能，成为支撑中国经济触底反弹的重要力量。

5)投资需求增加，基础设施投资、社会领域投资增速亮眼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72,138 亿元，增长 5.1%，两年平均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于消费增速和经济增速，表明投资活动有所增加。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9.4%，社会领域投资增长 10.9%，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推动明显。从多个省市已披露的一季度专项债计划来看，总额度将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地方债的靠前发力意味着基建投资将成上半年经济重启进程中稳增长的压舱石。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32,89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0%，房屋新开工面积下降 39.4%，房屋竣工面积下降 15%，商品房销售面积下降 24.3%，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 56,366 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增加 5,343 万平方米，增长 10.47%，房地产市场显著降温。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将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经去年的两次降准和三次降息，商业银行的资金成本和贷款利率已经处于历史低位，这将有效地降低 2023 年企业的融资成本。去年四季度，央行、银保监会、证监会陆续从信贷、债券、股权三方面出支持房企融资的政策，被市场称为纾困房企的“三支箭”，房地产政策环进一步宽松。然而，考虑到 2022

年房企土地购置面积大幅下挫超 53%，居购房信心在经济和收入预期修复前难以得到实质性改善，预计 2023 年房地产销售和投资将底部企稳，而出现大幅度反弹的概率偏低。

6)进出口贸易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外贸结构持续优化

2022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20,6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其中，出口 239,654 亿元，增长 10.5%；进口 181,024 亿元，增长 4.3%，规模再创历史新高，进出口规模、质量、效益同步提升，外贸保持稳定增长。货物进出口顺差 58,630 亿元，增长 35.4%，高于 2021 年物进出口顺差 20.2%。般贸易进出口 268092 万亿元，比 2021 年增长 11.5%。我国对东盟、欧盟、美国分别进出口 65,154 亿元、56,68 万亿元、50,540 万亿元，分别增长 15%、5.6%、3.7%。东盟继续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占我国外贸总值的 15.5%，外贸结构持续优化。

7)CPI 较为温和，PPI 和 CPI 的剪刀差缩小

在有效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坚持不搞“大水漫灌”，为物价平稳运行奠定坚实基础的同时，持续做好稳产保供，适时开展储备调节，促进产运销衔接，保障了市场价格总体稳定。2022 年，我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月度涨幅始终低于 3%，全年仅上涨 2.0%，“中国价稳”与“全球通胀”形成极为鲜明的对比。2022 年 PPI 上涨 4.1%，低于 2021 年全年 8.1%的涨幅，去年年初以来，针对大宗商品价格明显上涨，国家有关部门及时采取供需双向调节、期现货市场联动监管等措施，遏制价格不合理上涨，推动 PPI 涨幅有序回落。PPI 和 CPI 之间的差额为 2.1 个百分点，剪刀差显著缩小。

8)就业基本盘总体稳定，城镇新增就业 1206 万人高于预期目标

2022 年，国内外形势复杂严峻，疫情冲击下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吸纳就业能力下降，农民工就业困难增多，同时高校毕业生人数超过 1,000 万人，创历史新高，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凸显，全国各地各部门把稳就业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全力助企纾困稳岗扩岗，强化创业带动就业，加大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做好就业服务和兜底保障，就业基本盘总体稳定。2022 年末，全国就业人员 73351 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 45,931 万人，占全国就业人员比重为 62.6%。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206 万人，超额完成 1,100 万人的年度目标任务，城镇调查失业率总体回落，年末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降低至 5.5%。

(2) 2023 年中国经济运行展望

1) 2023 年实体经济为回升趋势

2022 年，在疫情反复冲击，房地产快速下行的影响下，全年经济疲弱，2022 年全年 GDP 增长 3.0%，增速较低。2023 年在投资消费回暖的情形下，预计经济将较快回升，内需成为推动 2023 年经济增长的决定性因素。

2) 工业生产距离正常水平仍有缺口，2023 年缺口将减小

相比于消费而言，工业生产受疫情的冲击要低一些。但 2022 年工业生产仍两次受疫情严重冲击，第一次是在 4 月，第二次是 11 月，这两个月的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分别是下降 2.9%和增长 2.2%，全年工业增加值增长 3.4%，在投资和消费回升，以及防疫继续放开的情形下，工业生产将在 2023 年陆续回升。

3)服务业生产受疫情影响更为严重，2023 年防疫放开后将陆续回升

2022 年服务业尤其是线下服务业受疫情反复冲击。3-5 月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均为负值，6 月转正后，11 月同比又转为负增长。目前防疫正在快速放开，从其他国家经验来看，防疫放开后服务业将陆续回升。

4)固定资产投资分化，基建将继续发力，房地产下行趋势减缓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整体呈下滑趋势，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 5.1%，整体投资增速尚可，但分项来看，固定资产投资分化严重，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9.4%，社会领域投资增长 10.9%，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0.0%，房地产投资快速下降，基础设施投资、社会领域投资维持高增长。

5)消费依然疲弱，2023 年防疫放松后消费将逐渐恢复正常增速

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较 2021 年下降 0.25%。2022 年整个消费市场受疫情冲击较大，居民消费意愿也在下降，尤其是餐饮增速受疫情影响非常大，国家及地方出台了一些促消费政策，基本稳住了国内消费市场。受到稳需求促消费政策落地生效、居民收入与超额储蓄支持、劳动力市场和房地产市场企稳等正面因素助力，预计线下消费场景复苏、消费意愿提升、消费信心改善将带来消费需求较为强劲的释放，2023 年，随着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恢复和线下消费场景加快拓展，消费市场有望逐步恢复。

6)CPI、PPI 维持低位，2023 年通胀压力不大

前 CPI 的结构中主要是食品价格增速上涨，而非食品价格增速则小幅下滑，2022 年全年 CPI 同比高点在 9 月已过，此后为下降趋势，预计食品对于 CPI 拉动转弱。国内房租价格受房价影响大，但就业和薪资回升仍需时间，所以 2023 年房租价格短期难以大幅上涨，预计 2023 年非食品 CPI 走势相对温和。

由于俄乌冲突对于能源价格影响减弱，原油价格走势重回经济基本面，美联储高利率持续对于 2023 年全球需求的抑制效果会持续，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的大背景下，大宗商品价格走势或将进一步回落。国内房地产行业在政策的支持下有望企稳，基建投资延续高速增长，需求端的企稳对于工业品价格有所支撑，预计 2023 年 PPI 能保持低位正增长。预计 2023 年整体通胀水平较低。

（二）我国风力发电行业状况

1. 风电行业状况

全球风电行业已有超过 40 年的发展历史，在风电行业早期发展过程中，欧洲风机制造企业与风电运营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并占据主要市场地位。中国风电行业曾长期处于追赶者地位，并主要学习欧洲先进企业的技术与生产管理经验。经过对欧洲先进企业的长期学习与追赶，中国风电行业已经由技术引进、联合设计、消化吸收逐步过渡到自主研发阶段。与此同时，中国风电产业也在蓬勃发展。2000 年我国风电装机仅 0.3GW，2002 年我国国产化机组开始批量生产，2012 年中国风电装机突破 60GW，成为世界第一风电大国并保持至今。

在全球能源结构向低碳化转变、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的背景下，可再生能源需求持续增长的趋势具备确定性。风能凭借其资源总量丰富、环保、运行管理自动化程度高、度电成本持续降低等突出的优势，目前已成为开发和应用最为广泛的可再生能源之一，是全球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的重要构成，其发展正逐渐从补充性能源向替代性能源持续转变，其应用是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能源低碳化的重要驱动力。

近年来，受风电补贴政策引致的抢装潮影响，2019年下半年以来风电市场呈现供需两旺的格局。未来，随着风电补贴政策的退出，预期市场需求将有一定波动。但由于风电技术的不断进步，风电建造成本及度电成本近年来迅速下降，未来能够逐步适应风电平价上网的要求。长期来看，风电产业将形成可持续发展态势。

根据国家能源局《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11月），为实现2020年和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15%和20%的目标，促进能源转型，我国必须加快推动风电等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给中国风电行业再次注入强心剂。

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kW以上。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拿出抓铁有痕的劲头，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目标。风电行业将迎来长期高速发展机会。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6-2022年中国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规模持续攀升,增速保持较高水平。截至2021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3.28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3.02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2639万千瓦。截至2022年底,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36544万千瓦,同比增长11.2%。2022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突破1.2亿千瓦(其中风电新增3763万千瓦),达到1.25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1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1.52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76.2%,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1-12月,广西壮族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风力发电量同比增长了14.4%,达179.5亿千瓦时,增速较2021年同期低31.4个百分点,增速放缓,增速较同期全国高2.1个百分点,约占同期全国规模以上企业风力发电量6867.2亿千瓦时的比重为2.6%。

根据广西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是主要任务包括积极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在“十四五”期间,加快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规模化发展。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规模化开发条件的地区,全面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集中开发。加快推进列入国家规划的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积极建设“水风光”、“风光储”等多能互补工程,探索开展“风光火(储)”模式。加快负荷中心及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加快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积极推动工业园区等屋顶光伏开发利用,开展整县(市、区)屋顶分

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推广“光伏+”多元利用，推进光伏发电与农业、交通、建筑、信息产业、环境治理等融合发展。“十四五”期间，全区新增陆上风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500万千瓦，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300万千瓦。打造北部湾海上风电基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海上风电，按照“成熟一批、开发一批”的原则，重点推进北部湾近海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积极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示范化开发，统筹规划外送输电通道建设。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与海洋牧场建设、海水制氢、能源岛建设、观光旅游等结合，探索海上风电高质量发展和多元化开发利用新模式。“十四五”期间，全区核准开工海上风电装机750万千瓦，其中力争新增并网装机300万千瓦。

2. 海风行业状况

全球海上风电行业正在快速发展，特别是欧洲、北美和亚洲的海上风电市场规模正在逐年扩大。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海上风电市场容量达到30GW，欧洲占据海上风电市场的主导地位，北美和亚洲市场也在逐步发展。目前，全球领先的海上风电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如丹麦的奥斯特格拉德、德国的西门子、挪威的海纳风电等。同时，亚洲的海上风电企业也在逐步崛起，如中国的海上风电、日本的东芝等。我国海上风电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我国的海上风电容量仅占全球的1%左右。

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的需求不断增长，风电成为了可再生能源中最具竞争力的一种。而海上风电是风能资源最为丰富的地区之一，海上风电的发展前景也因此广受关注。海上风电作为一种可再生能源，

具有环保、节能的特点，可以有效地减少化石能源的使用，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同时也可以保护动植物生态环境，减少人类对自然环境的破坏。海上风电已经成为未来新能源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未来几年将会有更多的投资和技术不断涌入这个领域，海上风电的前景非常乐观。

近年来，我国海上风电装机容量持续增长，截至2022年底，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3051万千瓦，同比增长15.61%，预计2023年累计装机容量将达3470亿千瓦时。我国的风电产业已经从可有可无的补充角色发展为替代角色。

（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1、企业基本情况

北部湾海风公司于2022年10月成立，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发电工程项目尚在建设中，计划在2023年12月完成首批并网，2024年9月全容量70万千瓦并网，目前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经营业务，公司主要通过电力的生产、销售获取经营收益。

2、企业经营优势

（1）政策优势：海上风电为可再生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得到国家个地方政策的大力支持。

（2）母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级唯一的海上风电平台公司，在区域内具有竞争优势。

（3）海上风电具有资源丰富、发电稳定，发电利用小时数高。

五、净现金流量估算

企业为新成立企业，企业海上风电工程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开展经营，无历史经营数据可供参考，但在建的海上风电项目有近期编制的可研报告，公司有工程建设计划，来年度收益预测基础数据是由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根据可研报告、未来经营规划提供的，评估人员分析了企业所属行业的现状与前景、公司的发展趋势，公司面临的优势与风险等因素并与管理层讨论了有关预测的假设、前提及预测过程，综合分析确定。

（一）营业收入的估算

北部湾海风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目前公司经营的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在建设中，根据可研报告、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概算及财务评价、项目规划，拟安装 83 台单机容量 8.5MW 的海上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705.5MW，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运营期 25 年，按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完成首批并网，上网电量 680,356 MWh，2024 年 9 月全容量 70 万千瓦并网，上网电量 2,057,178 MWh。项目尚未建成投产，尚未有经核定批准的上网电价，根据与防城港供电局签订的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过程并网意向协议中电价执行原则和《2022 年广西绿色电力市场化交易实施方案》中的价格机制规定，以风电、光伏发电企业核定的上网电价 0.4207 元/千瓦时（含增值税）确定上网电价，则不含增值税价 0.3723 元/千瓦时为。

年发电收入=年上网电量×上网电价

公司管理层基于对建设及未来经营计划的判断等，对未来年度的

公司收入预测，营业收入估算详见：表 2 营业收入预测表

（二）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企业经营海上风电发电业务，目前没有开展经营其他业务的计划，不考虑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估算

营业税金及附加为按应交增值税为基础计征的城建税 5%、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费附 2%。营业税金及附加估算详见：表 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四）总成本费用的估算

项目尚未建成投产，未开展经营，参考可研设计概算，按经营成本合并预测发生的经营业务发生主营成本、费用，不单独预测销售费用、管理费。经营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工资及福利、修理费、保险费、其他费用、海域使用金、折旧、摊销、利息支出等，由于公司成立时间短，项目在建设中期，尚未开展经营，无历史经营数据可供参考利用，对未来主营业务成本的估算参考项目可研报告、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概算及企业建设项目工程招投报价或及招投标控制价进行估测，其中：

1. 本风电场材料费：按每 KW 装机容量 30 元计取。

2. 人工工资及福利费：按本风电场定员 40 人，人均年工资取 12 万元，福利费系数为 50%计取。

3. 修理费：按风电场固定资产原值 $\times$ 修理费率计取，随着使用年限的增加，设备逐渐老化，修理费相应增加，修理费率取值如下：前

五年 0.3%，第六年至第九年 0.8%，第十到十三年 1.2%，第十四到十七年 1.8%，第十八到二十一年 2.2%，；第二十二到第二十五年 2.5%。

4. 保险费：按风电场固定资产原值和 0.35% 保险费率计取。

5. 其他费用：按每 KW 装机容量 30 元计取。

6. 海域使用金：用海面积 520.9 公顷，其中海底电缆用海 405.56 公顷，风机基础及升压站用海 115.25 公顷。海域使用金根据财政部国家海洋局《关于调整海域、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征收标准的通知》计列。本项目属于五等海域，风机基础部分用海的海域使用金按 1.84 万元/公顷*年计列，海底电缆用海的海域使用金按 0.7 万元/公顷*年计列。

7.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项目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规模，按 20 年折旧年限测算折旧，残值率 5%，折毕不再计提。具体折旧预测详见：表 5 折旧预测表

8. 摊销预测估算：无无形资产等摊销项目，不考虑摊销。

9. 利息费用：建设期利息支出计入工程成本支出，经营期利息支出以各年借款余额为基础参考企业借款利率计算。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多家银行向企业出具的银行贷款意向函贷款年利率均为 2.8%，本次评估按 2.8% 计取借款利率。具体详见：表 6 利息支出预测表

总成本费用预测详见：表 4 总成本费用预测表

（五）营业外收入、支出

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国家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营业外收入考虑增值税退税收入，本次评估按应交

增值税的 50%测算增值税退税收入，除此外其他营业外收支、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因其具有偶然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不作预测。具体年度增值税退税收入详见：表 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六）折旧、摊销预测

无无形资产等摊销项目，不考虑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项目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规模，按 20 年折旧年限测算折旧，残值率 5%，折毕不再计提。具体年度折旧预测详见：表 5 折旧预测表

（七）利息支出预测

建设期利息支出计入工程成本支出，经营期利息支出以各年借款余额为基础参考企业借款利率计算。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多家银行向企业出具的银行贷款意向函贷款年利率均为 2.8%，本次评估按 2.8% 计取借款利率。具体详见：表 6 利息支出预测表

（八）所得税估算

被评估单位所得税率为 25%，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期间按优惠政策计算应交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期结束后按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经营年度发生亏损，可在其后在个年度内弥补亏损。各年度具体所得税额详见：表 1 现金流量测算表

（九）期末资产回收

投入的流动资金在经营期结束后回收，回收金额按期末流动资金

数 2,822.00 万元确定。固定资产按经营期结束时固定资产净值 33,888.59 万元回收。具体详见：表7 营运资金计算表、表5 折旧预测表

（十）追加资本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包括在建项目达到建成投入运营所需的后续工程支出、必要的流动资金（营运资金）、资产更新支持因此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本性支出+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

1、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为在建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支出，该建设项目工程投资总额参考参考项目可研报告、可行性研究阶段设计概算及企业建设项目工程招投标价或及招投标控制价分析确定项目总投资金额为：静态投资总额 747,508.24 万元（该投资总额不包括流动资金 2,822 万元）。在评估基准日，企业在建工程科目账面反映建设项目管理费等待摊投资合计 455.38 万元，尚需追加项目建设资本性支出 747,052.86 万元（静态投资支出），评估基准日账面货币资金 19,321.53 万元，用于第一年的建设支出，则尚需投入 727,731.33 万元。工程建设期为 2 年，按投资估算，第一年需支出建设资金 187,239.24 万元（已扣减 19,321.53 万元），第二年需支出 462,483.14 万元，第三年需支出 78,008.95 万元（为 2024 年完工后待结算的质保金、尾款），建设工程资本性支出详见：表 8 资本性支出、更新支出预测表

2、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风电场设备投入使用后每年进行维修，可使用至运营期结束，不需更新，不考虑该更新支出。

电脑、复印机、打印机等办公用设备按经济寿命年限进行折旧，基准日办公设备原值不含增值税价14.46万元，含增值税价16.34万元，于2023年2月投入使用，按经济寿命5年确定更新期，则应于2028年、2033年、2038年、2043进行更新。更新支出详见：表8资本性支出、更新支出预测表

3、营运资金增加额

营运资金增加额系指企业为维持正常经营而需新增投入的营运性资金，即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资金。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参考可研报告、项目设计概算，项目流动资金2,822万元，第一年投入1802万元，第二年投入1,020万元，流动资金2,822万元可满足投生产经营所需，此后年度不再考虑增加营运资金。营运资金增加额具体详见：表7 营运资金计算表

（十一）固定资产购建增值税进项税

项目工程投资投资额为含增值税投资额，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会减少增值税征缴支出（或相当于可抵扣金额的增值税销项税流入企业）。本次评考虑购建设备及安装、项目建设工程形成的可抵扣的增值税。其他费用主要是项目建设管理费、建设期用海用地使

用金或补偿、建设期利息、其他前期费用等，考虑多为内部支出形成、增值税专用发票取得、具体费用细项难以划分等原因，难以合理预计该部分费用可能形成的可抵扣的增值税，本次评估不考虑其他费用可能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抵扣。同时，办公设备资产更新也会形成增值税抵扣，经测算，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及电脑等办公设备固定资产更新购建资产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数为 69,743.96 万元，各年度金额详见：表 9 固定资产购建可抵扣增值税预测表

（十二）现金流估算结果

净现金流预测表给出了评估对象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收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在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市场未来的发展等综合情况作出的一种专业判断。估算时不考虑非经常性经营等所产生的损益。现金流估算结果详见：表 1 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计算表

六、权益资本价值的估算

（一）折现率的确定

1. 无风险利率的确定

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国债收益率如下表：

中国国债收益率		
日期	期限	当日(%)
	3 月	2.06
	6 月	2.21

2023-2-28	1 年	2.33
	2 年	2.49
	3 年	2.57
	5 年	2.74
	7 年	2.87
	10 年	2.90
	30 年	3.30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委估对象的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期，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的要求，可采用剩余期限为十年期或十年期以上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本次评估采用10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_f=2.90\%$ 。

2.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本次评估中以中国A股市场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作为市场期望报酬率 r_m ，将市场期望报酬率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部分作为市场风险溢价。

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的要求，利用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时，通常选择有代表性的指数，例如沪深300指数、上海证券综合指数等，计算指数一段历史时间内的超额收益率，时间跨度可以选择10年以上、数据频率可以选择周数据或者月数据、计算方法可

以采取算术平均或者几何平均。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研究院对于中国A股市场的跟踪研究，并结合上述指引的规定，评估过程中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9.73\%$ 。

市场风险溢价 $=r_m-r_f=9.73\%-2.90\%=6.83\%$ 。

3. 资本结构的确定

企业为新成立企业，工程项目在建设中，尚未开展经营，企业处于前期发展阶段，本次评估资本结构选择参考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对未来年度折现率进行测算，计算资本结构时，股权、债权价值均基于其市场价值进行估算。

4、 β_e 值贝塔系数的确定

以同花顺资讯金融终端证同行业沪深上市公司股票为基础，考虑被评估企业与可比公司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可比性，选择适当的可比公司，以沪深300为标的指数，经查询同花顺资讯金融终端，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测算，计算周期为评估基准日前5年，得到可比公司股票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 β_u ，按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进行计算，得到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β_e 。

5、特性风险系数的确定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epsilon=1.43\%$ ，具体过程见下表：

特性风险系数分析表

风险因素	影响因素	影响因素取值	权重	调整系数
企业规模	新成立企业，基准日资产规模小，在建项目投资较大，但金额可比公司相比有一些差距。	1.5	15	0.23
企业发展阶段	企业业务发展前期阶段，与可比公司有差异	1.5	20	0.30
企业核心竞争力	母公司为广西区级唯一的海上风电平台公司，但缺少核心知识产权	1	20	0.20
企业对上下游的依赖程度	海上风电，国家支持的可再生清洁能源产业地，销售对象为电网公司，产品价格由地方政府定价指导	1	15	0.15
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	经营的海上风电项目在建设，尚未开展经营，依据近期可研报告、设计、投资概算预测，盈利预测的支撑材料一般，可实现性程度一般	2.5	20	0.50
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	融资成本较低，但项目投资大，融资额度较大，有一定的融资压力	0.5	10	0.05
合计		1.43%		

6. 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

债权期望报酬率是企业债务融资的资本成本，企业评估基准日无付息债务，工程项目在建设中，据和企业管理人员沟通了解，项目筹资资金成本低，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多家银行向企业出具的银行贷

款意向函贷款年利率均为 2.8%，本次评估测算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借款利率参考 2.8% 确定，债权期望报酬率参考企业筹资成本水平确定。

7. 折现率 WACC 的计算

将以上得到的各参数，代入公式，得到 2023 年-2026 年折现率为 7.62%，2027 年-2029 年折现率为 7.18%，2030 年-2049 年折现率为 6.74%，折现率计算详见率：表 10 折率现计算表

（二）经营性资产价值估算

将得到的净现金流量结果代入（3）式，得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P=25,596.46$ 万元。折现计算详见：表1 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计算表

（三）非经营性、溢余性资产价值

非经营性、溢余性资产（负债）包括：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具体如下：

C1：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企业经营的工程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投入使用，企业尚未开经营。估算项目工程后续建设投资及流动资金时没有考虑评估基准日存量的货币等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因此将评估基准日存量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处理。

C2：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未来收益预测中已考虑评估基准日存量的在建工程、电脑等办公设备，不存在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

债)。非经营性、溢余性资产(负债)详见下表:

表11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分析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调整事由
货币资金			
预付账款	8.80	8.80	
其他应收款	5.80	5.80	
其他流动资产	4.16	4.16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8.76	18.76	
应交税费	0.87	0.87	
其他应付款	7.85	7.85	
应付职工薪酬	1.41	1.41	
.....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0.13	10.13	
C1: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8.63	8.6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	-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	-	
C2: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	-	
ΣCi: 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8.63	8.63	

即:非经营性、溢余性资产价值为:

$\Sigma Ci = 8.63$ 万元。

（四）有息负债

评估对象基准日付息债务账面余额0万元。

（五）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根据本次评估的模型，权益价值 $E = P + \sum C_i - D$

将经营性资产价值 $P=25,596.46$ 万元，以及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sum C_i = 8.63$ 万元， $D=0$ 万元代入公式(1)，得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5,605.09 万元。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一、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 19,810.13 万元，评估值 19,811.1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负债账面价值 10.13 万元，评估值 10.1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9,800.00 万元，评估值 19,801.00 万元，评估增值 1.00 万元，增值率 0.01 %。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19,340.29	19,340.29	-
2	非流动资产	469.84	470.84	1.00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10	固定资产	14.46	14.46	-	-
11	其中：建筑物	-	-	-	
12	设备	14.46	14.46	-	-
13	土地	-	-	-	
14	在建工程	455.38	456.38	1.00	0.22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7	油气资产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19	无形资产	-	-	-	
20	开发支出	-	-	-	
21	商誉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5	资产总计	19,810.13	19,811.13	1.00	0.01
26	流动负债	10.13	10.13	-	-
27	非流动负债	-	-	-	
28	负债总计	10.13	10.13	-	-
2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800.00	19,801.00	1.00	0.01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在经营规划、财务协同、里程碑事件等得到落实的前提下，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的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9,800.00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25,605.09 万元，评估

增值 5,805.09 万元，比账面价值增值29.32%。

二、评估结果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1、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5,605.09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9,801.00 万元，高 5,804.09 万元，高29.31%。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 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2、评估结果的选取

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思路是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是将各项单项资产的价值简单加和得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未考虑资产的配置与组合形成的整体效应，也未体现企业取得的项目经营资质或行政许可等不符合会计准则资产确认规定而账面价值难以反映的资产价值。

由于收益法的评估结果着眼于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整体的获利能

力，通过对预期现金流量的折现来反映企业的现实价值，该评估结果不仅反映了被评估单位账面资产的价值，还包含了被评估单位无法在账面上反映的无形资产价值（如管理团队的经验与能力、经营资质、客户关系、管理水平等）、资产的整体使用效应等等，可较合理地反映被评估企业的股权价值，故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经济行为的价值参考。

即：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25,605.09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陆佰零伍万零玖佰元整）。

3、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51%的股权价值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51%的股权，被评估单位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评估基准日股东已实缴出资 19,800 万元，尚未缴纳出资 180,200 万元。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应缴注册资本出资 102,000 万元，已缴 15,300 万元，未交出资 86,7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程，各股东按实缴出资占总实缴出资的比例享有权益，则：

$$\begin{aligned} 51\% \text{股权评估值} &= 25,605.09 \times 15300 \div 19800 \\ &= 19,785.75 \text{（万元）} \end{aligned}$$

即：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51%的股权评估值为 19,785.7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玖仟柒佰捌拾伍万柒仟伍佰元整。

附表：

表 1 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计算表

表 2 营业收入预测表

表 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表 4 总成本费用预测表

表 5 折旧预测表

表 6 利息支出预测表

表 7 营运资金计算表

表 8 资本性支出、更新支出预测表

表 9 固定资产购建可抵扣增值税预测表

表 10 折现率计算表

表 11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分析表

表1 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计算表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3年1-9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1	销售收入	0.00	25,330.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1.1	售电收入	0.00	25,330.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1.2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销售税金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80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3	总成本费用	0.00	11,937.04	58,795.77	58,123.77	57,451.77	56,751.77	56,051.77	58,684.63	57,928.63	57,172.63	56,360.63	58,259.71	57,447.71	
	其中：折旧、摊销	0.00	8,918.80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利息支出			16,744.18	16,072.18	15,400.18	14,700.18	14,000.18	13,244.18	12,488.18	11,732.18	10,920.18	10,108.18	9,296.18	
4	营业外收支：补贴收入（即退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01	4,769.55	4,768.61	4,769.55	4,769.55	
5	利润总额（1-2-3+4）	0.00	13,392.96	17,793.23	18,465.23	19,137.23	19,837.23	20,537.23	17,904.37	18,739.58	23,232.01	24,043.26	22,144.92	22,956.92	
6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应纳税所得额（5-6）	0.00	13,392.96	17,793.23	18,465.23	19,137.23	19,837.23	20,537.23	17,904.37	18,739.58	23,232.01	24,043.26	22,144.92	22,956.92	
8	所得税	0	0.00	0.00	0.00	2,592.15	2,479.65	2,567.15	4,476.09	4,684.89	5,808.00	6,010.81	5,536.23	5,739.23	
9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净利润（5-8+9）	0.00	13,392.96	17,793.23	18,465.23	16,745.08	17,357.58	17,970.08	13,428.28	14,054.68	17,424.01	18,032.44	16,608.69	17,217.69	
11	加：折旧摊销		8,918.80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12	扣税后利息		0.00	16,744.18	16,072.18	13,475.16	12,862.66	12,250.16	9,933.14	9,366.14	8,799.14	8,190.14	7,581.14	6,972.14	
13	期末资产回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	期末营运资金回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减：资本性支出	187,239.24	462,483.14	78,008.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	更新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16.34	0.00	0.00	0.00	0.00	16.34	0.00	0.00	
17	营运资金增加额	1,802.00	1,0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	加：固定资产投资	0.00	3,162.68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341.08	0.00	1.88	0.00	0.00	
19	净现金流量	-189,041.24	-438,028.70	-1,735.39	76,273.56	71,956.38	71,940.04	71,956.38	65,097.56	64,588.96	58,420.20	58,405.17	56,386.88	56,386.88	
20	折现率	7.62%	7.62%	7.62%	7.62%	7.18%	7.18%	7.18%	6.74%	6.74%	6.74%	6.74%	6.74%	6.74%	
21	折现期	0.75	1.75	2.75	3.75	4.75	5.75	6.75	7.75	8.75	9.75	10.75	11.75	12.75	
22	折现系数	0.95	0.88	0.82	0.76	0.72	0.67	0.63	0.60	0.56	0.53	0.50	0.46	0.44	
23	折现值	-178,908.07	-385,188.91	-1,417.97	57,908.31	51,756.81	48,277.21	45,052.00	39,253.37	36,696.90	30,917.86	28,937.01	26,190.06	24,535.37	

表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行期											
		2023年3-9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1	销售收入	0.00	25,330.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76,589.00
2	本期增值税销项税	0.00	3,292.90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3	本期增值税进项税	0.00	130.22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	固定资产可抵扣的进项税	0.00	3,162.68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341.08	0.00	1.88	0.00	0.00	0.00
5	应交增值税	0	0	0	0	0	0	0	0	198.01	9,539.09	9,537.21	9,539.09	9,539.09	9,539.09
6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80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7	销售税金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80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8	增值税返还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01	4,769.55	4,768.61	4,769.55	4,769.55	4,769.55

序号	项 目	运行期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1	销售收入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76589
2	本期增值税销项税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9,956.57
3	本期增值税进项税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17.48
4	固定资产可抵扣的进项税	0.00	1.88	0.00	0.00	0.00	0.00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应交增值税	9,539.09	9,537.21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7.21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9,539.09
6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7	销售税金附加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72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953.91
8	增值税返还50%	4,769.55	4,768.61	4,769.55	4,769.55	4,769.55	4,769.55	4,768.61	4,769.55	4,769.55	4,769.55	4,769.55	4,769.55	4,769.55

表4 总成本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行期											
		2023年3-9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1	材料费	0.00	698.45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	人工工资及福利费	0.00	237.6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3	修理费	0.00	563.11	2,033.32	2,033.32	2,033.32	2,033.32	2,033.32	5,422.17	5,422.17	5,422.17	5,422.17	8,133.26	8,133.26	8,133.26
4	保险费	0.00	656.96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5	其他费用	0.00	862.13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其中：其他费用		0.00	698.45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海域使用		0.00	163.68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拆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折旧费	0.00	8,918.80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7	摊销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利息支出	0.00		16,744.18	16,072.18	15,400.18	14,700.18	14,000.18	13,244.18	12,488.18	11,732.18	10,920.18	10,108.18	9,296.18	8,400.18
9	总成本费用	0.00	11,937.04	58,795.77	58,123.77	57,451.77	56,751.77	56,051.77	55,684.63	57,928.63	57,172.63	56,360.63	55,259.71	54,447.71	53,551.71

序号	项目	运行期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1	材料费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	人工工资及福利费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3	修理费	8,133.26	12,199.89	12,199.89	12,199.89	12,199.89	14,910.98	14,910.98	14,910.98	16,944.30	16,944.30	16,944.30	16,944.30	16,944.30
4	保险费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2,372.20
5	其他费用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2,612.52
	其中：其他费用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2,116.50
	海域使用金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496.02
	拆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折旧费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32,197.05	23,292.71	0.00	0.00	0.00	0.00	0.00
7	摊销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利息支出	7,504.18	6,608.18	5,628.18	4,648.18	3,668.18	2,632.18	1,540.18	4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9	总成本费用	55,655.71	58,826.35	57,846.35	56,866.35	55,886.35	57,561.43	56,469.43	46,473.09	22,732.20	24,765.51	24,765.51	24,765.51	24,765.51

表8 资本性支出、更新支出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3-9月	2024年	2025年	2028年	2033年	2038年	2043年	合计
资本性支出合计	187,239.24	462,483.14	78,008.95	16.34	16.34	16.34	16.34	727,796.69
1. 在建工程后续建设支出	206,560.77	462,483.14	78,008.95					747,052.86
2.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更新支出				16.34	16.34	16.34	16.34	65.36
3. 基准日账面资金用于建设支出抵	-19,321.53							-19,321.53

表9 固定资产购建可抵扣增值税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2004年	2024年	2028年	2033年	2038年	2043年	合计
增值税合计	69,736.44	-	1.88	1.88	1.88	1.88	69,743.96
1. 增值税小计	69,736.44	-					
1-1. 设备及安装	405,695.34						
增值税（13%）	46,672.91						46,672.91
1-2. 建筑工程、辅助工程	279,324.93						
增值税（9%）	23,063.53						23,063.53
2.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更新支出			16.34	16.34	16.34	16.34	
增值税13%			1.88	1.88	1.88	1.88	7.52

表11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分析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项目名称	评估基准日账面值	评估基准日评估值	调整事由
货币资金			
预付账款	8.80	8.80	
其他应收款	5.80	5.80	
其他流动资产	4.16	4.16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8.76	18.76	
应交税费	0.87	0.87	
其他应付款	7.85	7.85	
应付职工薪酬	1.41	1.41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0.13	10.13	
C ₁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合计	8.63	8.63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	-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	-	
C ₂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合计	-	-	
ΣCi: 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8.63	8.63	

被评估单位：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评估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B	评估价值 C	增减值 D=C-B	增值率% E=D/B×100%
1 流动资产	19,340.29	19,340.29	-	-
2 非流动资产	469.84	470.84	1.00	0.21
3 其中：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4.46	14.46	-	-
11 其中：建筑物	-	-	-	-
12 设备	14.46	14.46	-	-
13 土地	-	-	-	-
14 在建工程	455.38	456.38	1.00	0.22
15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7 油气资产	-	-	-	-
18 使用权资产	-	-	-	-
19 无形资产	-	-	-	-
20 开发支出	-	-	-	-
21 商誉	-	-	-	-
22 长期待摊费用	-	-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5 资产总计	19,810.13	19,811.13	1.00	0.01
26 流动负债	10.13	10.13	-	-
27 非流动负债	-	-	-	-
28 负债总计	10.13	10.13	-	-
2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800.00	19,801.00	1.00	0.01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增值率%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193,402,915.08	193,402,915.08	-	-
2	货币资金	193,215,260.01	193,215,260.01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	应收票据	-	-	-	-
6	应收账款	-	-	-	-
7	预付账款	88,044.00	88,044.00	-	-
8	其他应收款	58,000.00	58,000.00	-	-
9	存货	-	-	-	-
10	合同资产	-	-	-	-
11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3	其他流动资产	41,611.07	41,611.07	-	-
1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8,426.78	4,708,400.93	9,974.15	0.21
15	债权投资	-	-	-	-
16	其他债权投资	-	-	-	-
17	长期应收款	-	-	-	-
1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2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22	固定资产	144,577.92	144,577.92	-	-
23	在建工程	4,553,848.86	4,563,823.01	9,974.15	0.22
24	固定资产清理	-	-	-	-
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26	油气资产	-	-	-	-
27	使用权资产	-	-	-	-
28	无形资产	-	-	-	-
29	开发支出	-	-	-	-
30	商誉	-	-	-	-
31	长期待摊费用	-	-	-	-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34	三、资产总计	198,101,341.86	198,111,316.01	9,974.15	0.01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5	四、流动负债合计	101,341.89	101,341.89	-	-
36	短期借款	-	-	-	-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9	应付票据	-	-	-	-
40	应付账款	-	-	-	-
41	预收款项	-	-	-	-
42	合同负债	-	-	-	-
43	应付职工薪酬	14,100.00	14,100.00	-	-
44	应交税费	8,719.97	8,719.97	-	-
45	其他应付款	78,521.92	78,521.92	-	-
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48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9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50	长期借款	-	-	-	-
51	应付债券	-	-	-	-
52	租赁负债	-	-	-	-
53	长期应付款	-	-	-	-
54	预计负债	-	-	-	-
55	递延收益	-	-	-	-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58	六、负债总计	101,341.89	101,341.89	-	-
59					
6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7,999,999.97	198,009,974.12	9,974.15	0.01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3

共1页第1页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现金 存款 他币）	193,215,260.01	193,215,260.01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4	应收票据	-	-	-	-
3-5	应收账款	-	-	-	-
3-6	预付账款	88,044.00	88,044.00	-	-
3-7	其他应收款	58,000.00	58,000.00	-	-
3-8	存货	-	-	-	-
3-9	合同资产	-	-	-	-
3-10	持有待售资产	-	-	-	-
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3-12	其他流动资产	41,611.07	41,611.07	-	-
3	流动资产合计	193,402,915.08	193,402,915.08	-	-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武伟湘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共1页第1页
 表4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4-1	债权投资	-	-	-	-
4-2	其他债权投资	-	-	-	-
4-3	长期应收款	-	-	-	-
4-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4-8	固定资产	144,577.92	144,577.92	-	-
4-9	在建工程	4,553,848.86	4,563,823.01	9,974.15	0.22
4-1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4-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4-12	油气资产	-	-	-	-
4-13	使用权资产	-	-	-	-
4-14	无形资产	-	-	-	-
4-15	开发支出	-	-	-	-
4-16	商誉	-	-	-	-
4-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4	合计	4,698,426.78	4,708,400.93	9,974.15	0.21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武伟湘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8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	-		
4-8-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	-		
4-8-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	-		
4-8-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	-		
	设备类合计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	-	-	-
4-8-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	-	-	-	-	-		
4-8-5	固定资产-车辆	-	-	-	-	-	-		
4-8-6	固定资产-办公设备及家具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	-	-	-
4-8-7	土地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	-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144,577.92	-	-	-	-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武伟湘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表5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5-1	短期借款	-	-	-	-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5-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5-4	应付票据	-	-	-	-
5-5	应付账款	-	-	-	-
5-6	预收款项	-	-	-	-
5-7	合同负债	-	-	-	-
5-8	应付职工薪酬	14,100.00	14,100.00	-	-
5-9	应交税费	8,719.97	8,719.97	-	-
5-10	其他应付款	78,521.92	78,521.92	-	-
5-11	持有待售负债	-	-	-	-
5-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5-13	其他流动负债	-	-	-	-
9	流动负债合计	101,341.89	101,341.89	-	-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武伟湘

填表日期：2023年5月6日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应交税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被评估企业：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序号	征税机关	发生日期	税费种类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23	个人所得税	8,719.97	8,719.97	
合 计						8,719.97

被评估企业填表人：武伟湘

评估人员：黄雁飞 李进莲

填表日期: 2023年5月6日



企业关于进行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一）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丹众

注册地址：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号 GIG 国际金融资本中心 T1 塔楼 19 楼（19A）号室、20 楼

注册资本：617443.65285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7-29

营业期限：2003-07-29 至 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51238482E

营业范围：对能源投资及管理；水电资源和火电资源、风电资源的开发和经营、技术咨询；天然气管道、天然气母站及子站的投资管理；清洁能源项目及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加气站、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接收站、码头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加油站、加氢站、石油化工产业项目、非常规油气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维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粉煤灰综合利用和开发；电力检修；国内贸易；国际贸易；贵金属销售；环境卫生管理；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使用：氧化铝、电解铝及铝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和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委托人二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姚若军

注册资本： 146571.0722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8-12-04

营业期限： 1998-12-04 至 2058-1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11427393C

经营范围：发电、供电,电力投资开发,交通建设及其基础设施开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住 所：防城港市港口区渔万路 39 号建行大厦第 16 层 1606 室

法定代表人： 梁晓斌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MAC1T6PDXG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



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海水淡化处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 公司简介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由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防城港海风发电示范项目 A 场址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公司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登记的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实缴出资 19,800 万元，各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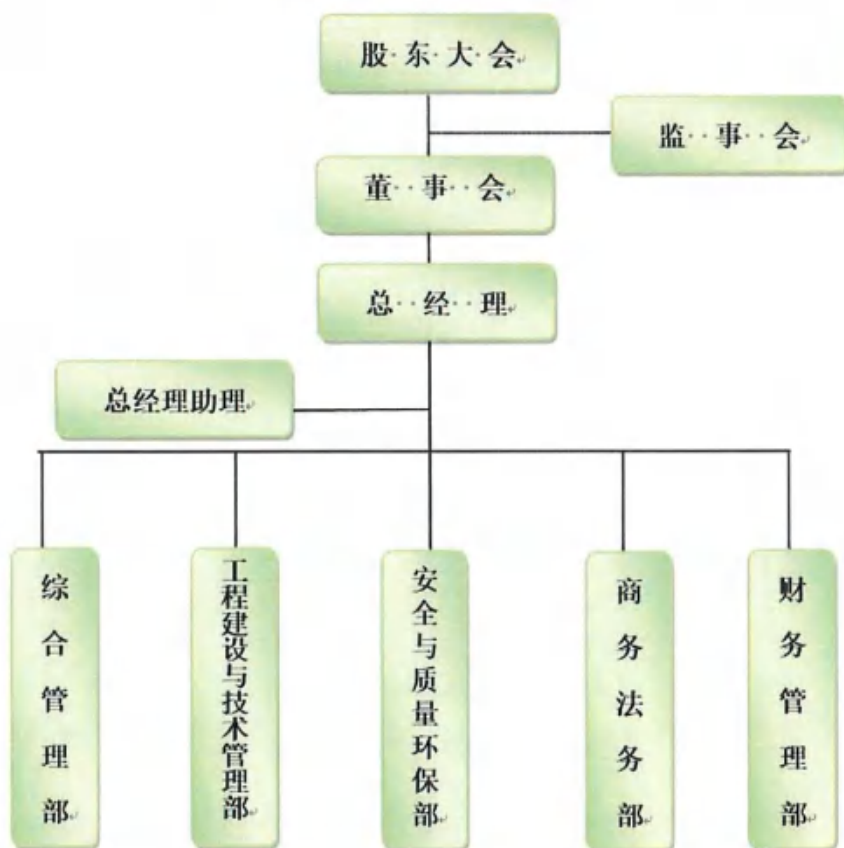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占认缴比例	各股东实缴占总实缴比例
------	------------	----------	------------	---------	-------------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1.51515%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51.00%	15,300.00	15.00%	77.27273%
收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1.51515%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3.00%	900.00	15.00%	4.54545%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	3,000.00	15.00%	15.15152%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68,000.00	34.00%		0.00%	0.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19,800.00	9.90%	

3. 公司组织架构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框架如下图：



4.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主营风力发电业务，风力发电项目在建设中，在评估基准日尚未建

成投产，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5.评估基准日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详见下表：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建成投入产，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开展发电等经营业务。

6、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分类该类的金融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

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将其分类两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将下列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

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款项。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管理层选择：或：只包括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不包含包括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②应收融资租赁款（管理层选择）；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采用简化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即按照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以外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范围内其他项目，按照减值三阶段计提损失准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违约，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但是，该转回

后的准备金额不应当小于 0。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即其他债权资产，形成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形成的损失准备在预计负债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信用风险显著上升或已发生损失的金融资产或金融重大的客户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对未进行单项评估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进行组合计提。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金融投资	金融投资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账款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
合同资产	非政府债权-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集团外	按照非各级政府的债务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低风险类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员工借支款、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
	政府债权	债务人为各级政府款项
其他应收款（不含预收账款）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内 非政府债权-借款-关联方 非政府债权-借款-集团外	款项性质为企业间借款，按照借款人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非政府债权-普通其他应收款	非政府债务人，且款项性质为普通往来款；诉讼费；押金及保证金

组合确定的依据		
报表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为融资租赁项目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内	款项性质为非融资租赁项目，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其他长期应收款-关联方	
	其他长期应收款-集团外	
其他资产-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集团内	融资方为集团内客户
	委托贷款-关联方	融资方为关联方客户
	委托贷款-集团外	融资方为集团外客户
发放贷款及垫款	对公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对公客户，亦可根据所属行业进行细分
	个人贷款	客户类型属于个人客户
应收代偿款	应收代偿款	按照科目划分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集团内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集团内 应收票据-关联方 应收票据-集团外 应收账款-集团内 应收账款-关联方 应收账款-集团外	按照科目划分，按客户分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表外担保	表外担保-集团内 表外担保-关联方 表外担保-集团外	按客户为集团内客户、关联方客户、集团外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金融投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政府债权、其他应收款-借款、长期应收款-非融资租赁、其他资产-委托贷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表外担保	按照评级映射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普通其他应收款、应收代偿款	按照滚动率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租赁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小贷公司）	按照 Wilision 统计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分组为集团内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其他资产-委托贷款、表外担保等，其他应收款-低风险类，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2) 金融负债

A.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B.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

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公司不能无

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的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公司计入当期损

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8-30	0.00-5.00	3.17-12.50
2	电子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3	其他设备	5-10	0.00-5.00	9.50-2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资金由公司和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纳部分按上期工资总额的8%提取,从公司的成本中列支,个人缴费部分按职工本人当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2%缴纳,由公司在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

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

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此需对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进行评估，为委托人实施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19,810.13 万元，负债总额 10.13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19,800.00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19,340.29 万元；非流动资产 469.84 万元；流动负债 10.13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审计的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3 年 2 月 28 日。

此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被经济行为完成时间、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19,810.13 万元，负债总额 10.13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19,800.00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19,340.29 万元；非流动资产 469.84 万元；流动负债 10.13 万元。

2.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在建工程、固定资产，主要负债为应付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

（1）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共 29 台（套），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复印机、打印机、照相机、投影仪等，主要分布在公司的各部门等处，主要是于 2023 年间购入，维护保养较好，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上述资产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购置，为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所有。

(2) 在建工程情况：在建工程为在海上风电项目 A 场址等项目的前期项目管理费、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等费用，合计 455.38 万元。

(3)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9,321.53 万元，全部为银行存款。

3.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

4.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申报评估的资产均为账面记录的表内资产，无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

5.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清查盘点时间自 2023 年 5 月上旬

6.资产清查核实方案

此项工作由被评估单位财务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 流动资产及负债的清查：对货币资金、往来应收、应付款等非实物资产、负债，通过查阅合同、核对账簿记录、银行对账单等相适应的方式进行核实。

(2) 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现场对实物数量盘点和勘察使用状况的方法相结合进行清查，检验资产的数量、质量情况。

(3) 对在建工程，采用查阅项目合同、检查会计记录、支出凭证等方法进行核实。

7.清查结论

经清查，清查情况表明：

- 1) 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 2) 申报评估的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与实际相符、申报评估明细的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与实际情况相符。

(二) 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1.被评估单位基本情况说明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由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实缴出资 19,800 万元，各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表：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表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 本（万元）	认缴注册 资本比例	实缴注册资 本（万元）	实缴占认 缴比例	各股东实缴 占总实缴比 例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1.51515%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102,000.00	51.00%	15,300.00	15.00%	77.27273%

收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00%	300.00	15.00%	1.51515%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3.00%	900.00	15.00%	4.54545%
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	3,000.00	15.00%	15.15152%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68,000.00	34.00%		0.00%	0.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19,800.00	9.90%	

公司防城港海风发电示范项目 A 场址海风发电项目在建中,公司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相关行业状况

(1) 风电行业状况

全球风电行业已有超过40年的发展历史,在风电行业早期发展过程中,欧洲风机制造企业与风电运营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并占据主要市场地位。中国风电行业曾长期处于追赶者地位,并主要学习欧洲先进企业的技术与生产管理经验。经过对欧洲先进企业的长期学习与追赶,中国风电行业已经由技术引进、联合设计、消化吸收逐步过渡到自主研发阶段。与此同时,中国风电产业也在蓬勃发展。2000年我国风电装机仅0.3GW,2002年我国国产化机组开始批量生产,2012年中国风电装机突破60GW,成为世界第一风电大国并保持至今。

在全球能源结构向低碳化转变、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的背景下,可再生能源需求持续增长的趋势具备确定性。风能凭借其资源总量丰富、环保、运行管理自动化程度高、度电成本持续降低等突出的优势,目前已成为开发和应用最为广泛的可再生能源之一,是全球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的重要构成,其发展正逐渐从补充性能源向替代性能源持续

转变，其应用是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能源低碳化的重要驱动力。

近年来，受风电补贴政策引致的抢装潮影响，2019年下半年以来风电市场呈现供需两旺的格局。未来，随着风电补贴政策的退出，预期市场需求将有一定波动。但由于风电技术的不断进步，风电建造成本及度电成本近年来迅速下降，未来能够逐步适应风电平价上网的要求。长期来看，风电产业将形成可持续发展态势。

根据国家能源局《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11月），为实现2020年和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15%和20%的目标，促进能源转型，我国必须加快推动风电等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给中国风电行业再次注入强心剂。

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kW以上。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拿出抓铁有痕的劲头，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目标。风电行业将迎来长期高速发展机会。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6-2022年中国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规模持续攀升，增速保持较高水平。截至2021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3.28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3.02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2639万千瓦。截至2022年底，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36544万千瓦，同比增长11.2%。2022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突破1.2亿千瓦

（其中风电新增3763万千瓦），达到1.25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1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1.52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76.2%，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1-12月，广西壮族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风力发电量同比增长了14.4%，达179.5亿千瓦时，增速较2021年同期低31.4个百分点，增速放缓，增速较同期全国高2.1个百分点，约占同期全国规模以上企业风力发电量6867.2亿千瓦时的比重为2.6%。

根据广西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是主要任务包括积极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在“十四五”期间，加快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规模化发展。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规模化开发条件的地区，全面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集中开发。加快推进列入国家规划的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积极建设“水风光”、“风光储”等多能互补工程，探索开展“风光火（储）”模式。加快负荷中心及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加快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积极推动工业园区等屋顶光伏开发利用，开展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推广“光伏+”多元利用，推进光伏发电与农业、交通、建筑、信息产业、环境治理等融合发展。“十四五”期间，全区新增陆上风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500万千瓦，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不低于1300万千瓦。打造北部湾海上风电基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海上风电，按照“成熟一批、开发一批”的原则，重点推进北部湾近海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积极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示范化开发，统筹规划外送输电通道建

设。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与海洋牧场建设、海水制氢、能源岛建设、观光旅游等结合，探索海上风电高质量发展和多元化开发利用新模式。

“十四五”期间，全区核准开工海上风电装机750万千瓦，其中力争新增并网装机300万千瓦。

（2）海风行业状况

全球海上风电行业正在快速发展，特别是欧洲、北美和亚洲的海上风电市场规模正在逐年扩大。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海上风电市场容量达到30GW，欧洲占据海上风电市场的主导地位，北美和亚洲市场也在逐步发展。目前，全球领先的海上风电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如丹麦的奥斯特格拉德、德国的西门子、挪威的海纳风电等。同时，亚洲的海上风电企业也在逐步崛起，如中国的海上风电、日本的东芝等。我国海上风电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我国的海上风电容量仅占全球的1%左右。

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的需求不断增长，风电成为了可再生能源中最具竞争力的一种。而海上风电是风能资源最为丰富的地区之一，海上风电的发展前景也因此广受关注。海上风电作为一种可再生能源，具有环保、节能的特点，可以有效地减少化石能源的使用，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同时也可以保护动植物生态环境，减少人类对自然环境的破坏。海上风电已经成为未来新能源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未来几年将会有更多的投资和技术不断涌入这个领域，海上风电的前景非常乐观。

近年来，我国海上风电装机容量持续增长，截至2022年底，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3051万千瓦，同比增长15.61%，预计2023年累计装机容量将达3470亿千瓦时。我国的风电产业已经从可有可无的补充

角色发展为替代角色。

3.被评估企业的管理制度等

公司的规章制度汇编包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职能管理制度两部分，包括机构设置及职责、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决策实施等基本管理制度以及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安全环境管理、行政事务管理等各方面的内部管理制度，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比较完善。

4.近年资产、负债情况

被评估单位成立于2022年10月，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3年2月28日， 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19,810.13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0.13万元， 净资产总额为 19,800.00 万元。公司最近二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 负债及经营状况见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810.13	13,443.53
负债	10.13	3.53
净资产	19,800.00	13,440.00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宁分所

5. 未来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等的预测情况

公司取得的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规划有 A 场址、F1、F2 场址项目，目前 A 场址项目在建设中，F1、F2 场址项目尚未有具体的建设规划，公司尚未开展经营。A 场址项目计划安装 83 台单机容量 8.5MW

的海上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705.5MW，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运营期 25 年，按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完成首批并网，上网电量 680,356 MWh，2024 年完成建设全容量 70 万千瓦并网，上网电量 2,057,178 MWh。由于 F1、F2 场址项目尚未有具体的建设规划，尚未开展项目前期选址评价、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等前期工作，未确定具体建设时间，考虑到未来开发假设时间等的不确定性，未来的收益预测只考虑 A 场址项目的建设投产运营涉及的收益。

对主营收入的预测，可研报告及规划建设的装机规模、上网电力进行预测，电价根据与防城港供电局签订的广西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A 场址工程并网意向协议中电价执行原则和《2022 年广西绿色电力市场化交易实施方案》中的价格机制规定，以风电、光伏发电企业核定的上网电价确定上网电价。

对总成本费用，参考可研报告中的成本费用水平计取。

资本性支出分析可研阶段投资估算以及项目工程招投标控制价、目标段招投标实际中标情况等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规模和寿命年限测算。

企业所得税执行 25%的所得税率，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公司经营海上风电业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

营业税金及附加为按应交增值税为基础计征的城建税 5%、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费附 2%。

出发电外，无其他业务，不预测其他业务收支。

营业外收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评估考虑了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退税收入，除此外，其他营业外收支具有不确定性，本次评估不考虑值税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退税收入以外的营业外收入、支出。

收益预测情况具体见提供的盈利预测表。

七、资料清单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 4、资产评估申报表和盈利预测表；
- 5、其他与评估资产相关的资料。

(本页为委托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 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委托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被评估单位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 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 (盖章):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被评估单位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 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盖章):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2023 年 月 日

(本页为被评估单位对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面, 本页无正文)



被评单位 (盖章): 广西广投海上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2023 年 月 日